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 年 09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李林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严珊珊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4 半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3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凯迪电力	指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凯迪	指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凯迪工程	指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
蓝光电厂	指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宿迁电厂	指	宿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望江电厂	指	望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祁东电厂	指	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万载电厂	指	万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五河电厂	指	五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桐城电厂	指	桐城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来风电厂	指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崇阳电厂	指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南陵电厂	指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淮南电厂	指	淮南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霍山电厂	指	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太湖电厂	指	太湖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庐江电厂	指	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金寨电厂	指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霍邱电厂	指	霍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丰都电厂	指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酉阳电厂	指	酉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阳新电厂	指	阳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谷城电厂	指	谷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江陵电厂	指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隆回电厂	指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安仁电厂	指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茶陵电厂	指	茶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汝城电厂	指	汝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北流电厂	指	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平乐电厂	指	平乐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浦北电厂	指	浦北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赤壁电厂	指	赤壁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松滋电厂	指	松滋市凯迪阳光生物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杨河煤业	指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北海凯迪或北海项目	指	北海凯迪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东湖高新	指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代电厂	指	使用中温高压循环硫化床生物质发电机组（报告期内包含祁东、淮南电厂）
第二代电厂	指	使用高温超高压循环流化床生物质发电机组（除祁东、淮南以外的其他电厂）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迪电力	股票代码	000939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UHAN KAIDI ELECTRIC POWER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林芝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鸿健	高旻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	湖北省武汉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
电话	027-67869018	027-67869270
传真	027-67869018	027-67869018
电子信箱	zhanghongjian@kaidihi.com	gaoyangbjee@126.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314,547,356.54	1,019,639,093.87	1,019,639,093.87	2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856,908.83	46,352,587.52	46,352,587.52	8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2,149,347.65	41,789,266.04	41,789,266.04	9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9,417,784.05	330,017,294.96	311,448,575.82	-7.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5	0.05	8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5	0.05	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1.90%	1.90%	1.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3,453,195,766.38	11,956,152,087.13	11,956,152,087.13	1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89,353,022.24	2,505,488,035.45	2,505,488,035.45	3.35%

二、追溯调整原因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关于收购控股股东-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下属北流、浦北、平乐的议案及相关公告，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北流、浦北、平乐。在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表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北流、浦北、平乐上期属于在建期，不涉及利润表项目追溯调整，仅涉及现金流量表项目追溯调整，将去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330,017,294.96元追溯调整为311,448,575.82元。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四、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770.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4,227.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9,181.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3,579.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35.16	
合计	1,707,561.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上半年，通过董事会及经营层的精心组织和领导，以及广大一线员工的辛勤工作，公司在2014年上半年的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生物质发电业务延续了2013年下半年以来的稳定态势，实现了电量同比翻番，进一步验证了燃料供应系统的整顿成果。公司各电厂发电设备运行稳定，经营业绩稳步上升，管理基础不断夯实，产业优势逐渐显现。

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发电量192311.46万kwh，实现供电量172966.95万kwh；其中生物质能发电量126948.46万kwh，上网电量114141.95万kwh；环保发电量65363万kwh，供电量58825万kwh；完成煤炭生产量102万吨，实现煤炭销售量92万吨；海外电建总承包项目稳步推进。

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31454.7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8.92%；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8385.6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0.91%。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314,547,356.54	1,019,639,093.87	28.92%	
营业成本	993,116,398.14	727,878,632.35	36.44%	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生物质发电业务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4,005,657.39	4,443,178.39	-9.85%	
管理费用	85,859,222.73	107,764,423.86	-20.33%	
财务费用	134,404,362.58	94,709,229.61	41.91%	主要是由于本期项目借款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7,162,157.28	12,138,665.81	41.38%	主要是由于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417,784.05	311,448,575.82	-7.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052,846.82	-439,330,476.14	-73.00%	1、去年同期收到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款，本期收到少量尾款所致 2、本期生物质电厂建设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117,508.79	86,562,155.22	696.10%	主要是本期项目借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516,145.49	-41,535,584.50	626.09%	主要是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减少所致
--------------	----------------	----------------	---------	-----------------------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详见董事会报告概述。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1. 原煤销售	349,513,739.91	264,477,204.74	24.33%	-8.42%	2.77%	-8.24%
2. 电建承包项目	116,961,090.00	71,285,148.44	39.05%	-59.54%	-59.83%	0.44%
3. 环保发电	244,471,679.48	198,056,665.02	18.99%	2.64%	-4.89%	6.41%
4. 生物质发电	592,839,944.22	455,491,477.55	23.17%	512.64%	436.89%	10.84%
分产品						
1. 原煤销售	349,513,739.91	264,477,204.74	24.33%	-8.42%	2.77%	-8.24%
2. 电建承包项目	116,961,090.00	71,285,148.44	39.05%	-59.54%	-59.83%	0.44%
3. 环保发电	244,471,679.48	198,056,665.02	18.99%	2.64%	-4.89%	6.41%
4. 生物质发电	592,839,944.22	455,491,477.55	23.17%	512.64%	436.89%	10.84%
分地区						
国外	116,961,090.00	71,285,148.44	39.05%	-59.54%	-59.83%	0.44%
国内	1,186,825,363.61	918,025,347.31	22.65%	65.62%	66.79%	-0.54%

四、生物质发电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生物质发电业务毛利率同比上升10.84%，主要是由于供电单位成本降低导致。供电单位成本降低，一是因为供电单位燃料成本降低：公司通过燃料市场整顿，使得单位供电燃料成本较上期有所降低；二是针对不同燃料品种，制定出了最经济的燃料掺配比例和入炉热值；三是单位其他成本降低：单个生物质电厂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度提高，使得单位供电折旧较上期减少；同时，公司执行全能值班制，减少运行人员，使得单位供电人工成本较上期减少。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新能源的高科技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生物质发电、煤矸石环保发电、电建总承包等业务，坚持绿色、环保的理念，充分利用在高科技领域的优势，结合中国国情，将生物质电厂高温超压循环流化床锅炉等多项具有世界领先水平的专利技术，运用到公司旗下生物质发电厂当中，从而有效形成业务关系紧密、资源共享充分、集约效应充分发挥的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生物质电厂继续坚持以“大客户和村级收购”为主导的新型燃料收购模式，通过创新型模式的建立，生物质电厂燃料质量得到较大改善，收购量稳步提升，有力地保障了电厂安全稳定生产。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7,898,754.87	134,840,794.78	2.27%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脱硫环保业务	20.00%
禹州市佳定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业务	50.00%
襄城县万益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业务	63.30%
武汉凯迪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业务清算中	100.00%
汉口银行	金融业务	0.89%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汉口银行	商业银行	25,800,000.00	25,800,000	0.89%	25,800,000	0.89%	25,800,000.00	2,4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
合计		25,800,000.00	25,800,000	--	25,800,000	--	25,800,000.00	2,400,000.00	--	--

(3)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600133	东湖高新	626,747,955.36	24,787,988	4.18%	24,787,988	4.18%	126,914,498.16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协议转让
合计			626,747,955.36	24,787,988	--	24,787,988	--	126,914,498.16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煤炭采掘	原煤	500,000,000.00	2,217,853,533.22	1,537,996,706.49	354,476,151.20	14,554,272.60	8,842,772.31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	环保发电	439,000,000.00	1,499,935,117.82	256,192,674.48	246,718,348.15	30,604,953.84	30,658,222.57

3、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9,000		19,000	100.00%	-444.56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100.00%	1597.02
淮南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100.00%	174.93
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720	24,000	100.00%	371.99
太湖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4,626	19.00%	
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432	24,000	100.00%	299.56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480	24,000	100.00%	529.76
霍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100.00%	685.72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288	24,000	100.00%	381.96
酉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3,815	21,638	90.15%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100.00%	154.19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100.00%	-39.2
松滋市凯迪阳光生物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100.00%	1098.58
阳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4,579	22,722	94.67%	
谷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648	24,000	100.00%	509.8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3,921	21,569	89.87%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100.00%	-341.74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624	24,000	100.00%	
茶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9,599	40.00%	
汝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6,883	29.00%	

赤壁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100.00%	37.47
合计	499,000	15,507	442,037	--	--

七、对 2014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12,366	--	15,176	5,620.88	增长	120.00%	--	17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	0.16	0.06	增长	120.00%	--	170.00%
业绩预告的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生物质发电板块在 2014 年有较大增长							

八、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1 月 15 日	凯迪大厦	实地调研	机构	南方基金、大成基金、中银基金等	1、公司生物质电厂燃料收购问题的解决情况。2、公

					司生物质电厂运行基本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2 月 12 日	凯迪大厦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博时基金	1、公司燃料收购的创新模式。2、公司生物质发电业务未来的发展潜力如何。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2 月 19 日	凯迪大厦、霍山电厂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	1、介绍了公司生物质电厂运行情况，并参观了霍山电厂。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2 月 24 日	凯迪大厦	实地调研	机构	申银万国	1、公司生物质燃料收购模式的创新。2、生物质电厂未来的发展潜力。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6 月 11 日	凯迪大厦	实地调研	机构	申银万国、大成基金	1、公司一、二代生物质发电技术介绍。2、目前各生物质电厂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6 月 26 日	凯迪大厦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	1、生物质电厂运行情况及建设周期介绍。未提供资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规范公司运作。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加强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目前，公司治理结构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保障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都是按照《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的，历次股东大会均聘请了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对其合法性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依法行使了股东权利并履行了股东义务，没有利用其控制权地位获取额外利益或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规范管理，公司对交易的定价依据、协议订立的具体内容进行了充分及时的披露，并同时披露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同意见。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没有超越股东大会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的行为，公司与其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

3、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严格遵守其公开做出的承诺，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了职责。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组建成立，董事会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更换程序符合规定。董事会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了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了职权。三名独立董事能够独立的履行职责，并对公司重要及重大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较好的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确保了广大中小股东利益不受侵害。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职责。监事会本着对股东和职工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状况、资产收购和出售、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同时修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确保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客观、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并加强了公司对未公开信息的保密意识和责任。

6、与投资者关系

公司确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事务。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范性文件，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同时，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刊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可同类交易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元)	比例		市价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工程分包	升龙项目主要设备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协议定价	3.0315 亿美元	11,696.11	100.00%	现金结算		2011 年 04 月 19 日	巨潮咨询网
合计				--	--	11,696.11	--	--	--	--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应收关联方债权	电建承包业务分包，详见公司公告	否	66,067.42	4,035.69	70,103.11
襄城县万益煤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经营性往来	否	201.15	6.07	207.22
禹州市佳定煤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关联方债权	经营性往来	否	2,336.06	26.11	2,362.17
武汉凯迪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经营性往来	否	106		106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应收关联方债权	股权转让	否	5,401.69	-5,401.69	0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应付关联方债务	经营性往来	否	219.08	-170.91	48.17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 与融资租赁有关的信息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相关信息如下：

A、截止报告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11,778,965.77元；

B、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期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融资租赁租入 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在建工程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812,394,171.32	812,394,171.32	142,428,171.96	
汽轮机和发电机	307,500,000.00	307,500,000.00	4,110,294.71	

C、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204,037,617.26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47,467,127.96
合计	251,504,745.22

(2) 售后租回交易相关信息

2009年12月28日，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租赁公司”）就蓝光电厂发电设备签订融资租

赁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将该批账面价值为114,711万元的机器设备转让给华融租赁公司,转让价格为80,000万元,回租期限60个月,每季度结算一次租金,共分20期结算。月利率为0.48%,后年利率变更为6.22%,租期满后付清租金等款项后,上述租赁物由公司按名义货价1元留购。此外,此项租赁业务服务费1,200万元。

2012年12月,公司与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银租赁公司”)就公司下属生物质电厂汽轮机和发电机签订融资租赁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将该批账面价值为34,751万元的机器设备转让给农银租赁公司,转让价格为30,000万元,回租期限36个月,每季度结算一次租金,共分12期结算。租赁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3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5%,合同签订时年利率为7.0725%,租期满后付清租金等款项后,上述租赁物由公司按1万元留购,此项租赁业务服务费750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 07 月 25 日	23,000	2012 年 08 月 1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2.8.16 至 2018.10.10	否	是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 07 月 25 日	23,000	2011 年 10 月 10 日	6,551.4	连带责任保 证	2011.10.10 至 2016.10.31	否	是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 07 月 25 日	23,000	2011 年 11 月 17 日	2,4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1.11.17 至 2017.4.30	否	是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2 年 02 月 28 日	21,900	2012 年 03 月 21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2.3.21 至 2018.4.30	否	是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 07 月 25 日	23,000	2011 年 10 月 10 日	723.6	连带责任保 证	2011.10.10 至 2018.10.10	否	是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2 年 02 月 28 日	21,900	2012 年 01 月 09 日	7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2.1.9 至 2017.10.31	否	是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 07 月 25 日	23,000	2011 年 07 月 28 日	3,974	连带责任保 证	2011.7.28 至 2015.10.30	否	是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 07 月 25 日	23,000	2011 年 07 月 28 日	514	连带责任保证	2011.7.28 至 2017.7.30	否	是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 07 月 25 日	23,000	2011 年 10 月 28 日	8,741	连带责任保证	2011.10.28 至 2018.7.28	否	是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 07 月 25 日	23,000	2011 年 10 月 28 日	159	连带责任保证	2011.10.28 至 2018.7.28	否	是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 07 月 25 日	23,000	2011 年 12 月 23 日	2,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1.12.23 至 2015.6.21	否	是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1 年 07 月 25 日	23,000	2011 年 12 月 27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1.12.27 至 2015.6.21	否	是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2 年 02 月 28 日	21,900	2012 年 04 月 26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2.4.26 至 2018.12.23	否	是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2 年 02 月 28 日	21,900	2012 年 02 月 07 日	6,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2.2.7 至 2017.9.21	否	是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26 日	21,900	2013 年 03 月 14 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3.14 至 2018.12.23	否	是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26 日	21,900	2013 年 03 月 14 日	675	连带责任保证	2013.3.14 至 2013.12.21	否	是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26 日	21,900	2013 年 10 月 25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0.25 至 2014.10.25	否	是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2 年 02 月 28 日	21,900	2012 年 06 月 28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2.6.28 至 2016.12.28	否	是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2 年 02 月 28 日	21,900	2012 年 08 月 10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2.8.10 至 2018.6.28	否	是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26 日	21,900	2013 年 02 月 01 日	798.6	连带责任保证	2013.2.1 至 2019.6.28	否	是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26 日	21,900	2013 年 02 月 01 日	2,951.4	连带责任保证	2013.2.1 至 2019.6.28	否	是
松滋市阳光凯迪生物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6 日	23,900	2014 年 01 月 17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17 至 2015.1.16	否	是
霍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26 日	21,900	2013 年 12 月 26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2.26 至 2014.12.26	否	是
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6 日	23,900	2014 年 01 月 02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2 至 2015.1.1	否	是
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6 日	23,900	2014 年 02 月 10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2.10 至 2015.2.10	否	是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2007 年 10 月 29 日	30,000	2008 年 03 月 21 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8.3.21 至 2017.3.20	否	是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6 日	40,000	2014 年 03 月 19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3.19 至 2015.3.18	否	是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6 日	40,000	2014 年 04 月 30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4.30 至 2014.10.29	否	是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6 日	40,000	2014 年 03 月 06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3.6 至 2015.3.5	否	是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28 日	70,700	2013 年 04 月 15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4.15 至 2014.4.15	否	是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26 日	70,700	2013 年 10 月 31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0.31 至 2014.4.30	否	是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26 日	70,700	2013 年 07 月 31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7.31 至 2014.7.30	否	是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26 日	70,700	2013 年 12 月 03 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2.3 至 2014.12.2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87,8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5,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13,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98,188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87,8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15,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513,2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98,188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7.9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83,18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3,188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2014年3月19日与北京世纪金沙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投资成立北海生物质综合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拟进行生物质合成油项目融资、生物质合成油材料供应、液化天然气进口等业务，详见2014年3月21日在法定媒体披露的《重大合同公告》（2014-14号）。目前北海生物质综合项目正在进行项目总体规划和可研初稿、土地平整的前期开发工作，暂未实际进展。

2、公司在2013年12月10日成立页岩气公司后，与湖北省煤炭地质局签订页岩气战略合作协议，协助湖北省煤炭地质局中标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发布的《湖北省秭归县文化乡—巴东县秭家乡页岩气资源调查评价》项目，并多次举办页岩气技术交流活动，目前正与国内外页岩气领域的相关企业进行洽谈，积极寻找相关合作机会

3、公司2013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五河、桐城、宿迁、望江、万载五家电厂回购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2013年年报披露在2013年年末存在对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54,016,948.35元其他应收款，为回购电厂资金占用利息。报告期内，对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54,016,948.35元其他应收款已全部收回，且同时收回该款项在期初至收回日期间的利息费用。

十、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阳光凯迪在《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司于2009年11月20日刊登，公告编号2009-32，内容为公司首次向阳光凯迪购买9家生物质电厂）中做出的承诺：“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凯迪控股承诺：1、自本预案公告	2009年11月18日	2009年11月18日后的时间	截止报告期末，阳光凯迪共向上市公司注入生物质电厂23家，阳光凯迪下属并网电厂16家（不含回购的5家电厂），在建29家，投产19家，没有违反相关承诺。

		之日起,除了已经设立的从事生物质直燃式发电的102个项目公司外(已扣除2009年11月18日转让给凯迪电力的九个项目公司),不再进行生物质直燃式电厂的投资、建设和运营。2、在适当的时机,通过资本运作的方式将已经设立的从事生物质直燃式发电的102个项目公司(已扣除2009年11月18日转让给凯迪电力的九个项目公司)转让给凯迪电力。 "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收购了控股股东阳光凯迪持有的北流电厂100%的股权。(详见巨潮资讯网2014年1月9日披露的2014-02号公告)。控股股东-阳光凯迪承诺,如果北流电厂在2013年12月至2016年期间内,年净利润低于了其对应的预测年净利润,阳光凯迪承诺对年净利润不足部分采用现	2014年01月09日	2013年12月至2016年期间	承诺期未满足一年,暂未达到判断是否触发承诺的时点。

		金方式补偿。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是否较 2013 年年报审计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7月26日,《重大诉讼公告》中披露的公司诉关铝电厂一案,目前正在举证通知书(《(2014)晋民初字第8号》)中规定的举证期限内,一审尚未开庭,暂无应当临时披露的信息,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在取得诉讼进展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51,483	0.30%				129,904	129,904	2,981,387	0.32%
3、其他内资持股	2,851,483	0.30%				129,904	129,904	2,981,387	0.3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40,457,317	99.70%				-129,904	-129,904	940,327,413	99.68%
1、人民币普通股	940,457,317	99.70%				-129,904	-129,904	940,327,413	99.68%
三、股份总数	943,308,800	100.00%						943,308,8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高管锁定股发生变化。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8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报告期 持有有 持有无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数量	内增减 变动情 况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9%	268,758,667				冻结	119,000,000
融德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0%	46,208,000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4%	15,514,000				冻结	7,894,5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11,999,627					
武汉钢铁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	10,486,822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	国有法人	0.87%	8,189,94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6,740,88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6,595,967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5,999,633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5,958,98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凯迪电力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68,758,667	人民币普通股	268,758,667
融德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2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08,000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5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14,0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99,627	人民币普通股	11,999,627
武汉钢铁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0,486,822	人民币普通股	10,486,822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	8,189,942	人民币普通股	8,189,94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740,883	人民币普通股	6,740,88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6,595,967	人民币普通股	6,595,967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99,633	人民币普通股	5,999,633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5,958,988	人民币普通股	5,958,98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凯迪电力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阳光凯迪集团与中信证券进行流动性管理业务，分别为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28 日、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共冻结 1.19 亿股，约占总股本 12.6%，交易金额为 3.15 亿元。该业务将于近期结束，所冻结股份将随后解冻。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1、优先股回购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优先股转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优先股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优先股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三、期后高管调整说明

1、公司于2014年7月进行的大范围的高管调整，是为了配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达到加强上市公司管理能力，提高管理水平的目的而进行的，本次新任职的高管，均从集团公司相应岗位沉降到上市公司，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完全能够胜任上市公司相应岗位的工作，对提高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产生积极的影响。

2、本次新任职的高管，均已不在大股东阳光凯迪及其他上市公司关联方任职，其工作职责、薪酬待遇均局限在上市公司范围之内，因此，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3、本次高管调整中离任的高管，除任育杰外，均已不在上市公司担任职务。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8 月 1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14）01157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汤家俊 廖利华

半年度审计报告是否非标准审计报告

□ 是 √ 否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8,924,004.11	820,407,858.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433,782.02	8,171,400.00
应收账款	1,843,368,548.02	1,566,086,426.74
预付款项	400,518,935.85	388,565,949.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1,314,756.82	192,899,592.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4,538,247.12	274,449,092.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25,270.30	2,558,470.38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805,423,544.24	3,253,138,790.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6,914,498.16	139,804,252.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6,906,581.29	133,848,621.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72,673,468.18	4,178,438,116.44
在建工程	1,713,776,328.98	2,780,743,870.51
工程物资	725,130,496.1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59,514,162.00	879,163,444.95
开发支出		
商誉	31,168,775.92	31,168,775.92
长期待摊费用	199,451,965.46	199,237,366.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589,995.83	26,370,336.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5,645,950.19	334,238,512.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47,772,222.14	8,703,013,296.45
资产总计	13,453,195,766.38	11,956,152,087.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62,810,000.00	2,096,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7,030,030.63	153,292,068.90

应付账款	1,620,557,360.14	1,491,933,006.32
预收款项	3,864,418.56	8,301,498.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699,012.86	549,848.28
应交税费	164,573,298.24	96,603,218.10
应付利息	68,407,149.86	53,602,259.71
应付股利	9,629,843.64	4,429,843.64
其他应付款	206,287,139.66	188,584,372.9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8,369,190.57	595,878,959.8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12,227,444.16	4,689,275,076.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01,600,000.00	1,613,500,000.00
应付债券	2,355,479,600.41	2,353,017,993.26
长期应付款	46,992,554.08	89,564,812.7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536,092.38	13,553,718.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87,109,396.96	82,447,730.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38,717,643.83	4,152,084,255.36
负债合计	10,250,945,087.99	8,841,359,331.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43,308,800.00	943,308,800.00
资本公积	-33,863,259.65	-22,906,968.5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4,259,822.55	3,295,453.50
盈余公积	227,980,901.93	227,980,901.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37,666,757.41	1,353,809,848.5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9,353,022.24	2,505,488,035.45
少数股东权益	612,897,656.15	609,304,720.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02,250,678.39	3,114,792,755.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453,195,766.38	11,956,152,087.13

法定代表人：李林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珊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9,965,677.69	466,884,842.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713,998.02	7,721,400.00
应收账款	863,641,829.78	882,782,884.89
预付款项	118,326,755.55	195,311,249.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239,292,577.58	3,731,955,748.22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029,740,838.62	5,284,656,125.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6,914,498.16	139,804,252.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1,856,000.02	166,471,111.13
长期股权投资	2,621,985,251.00	2,547,927,290.9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1,690,169.32	93,077,382.57
在建工程	145,154,141.64	130,852,977.61
工程物资	434,673,263.3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762.59	21,798.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58,132.87	16,049,69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621,775.95	87,059,525.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01,964,994.88	3,181,264,038.33
资产总计	8,631,705,833.50	8,465,920,163.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37,810,000.00	1,811,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0,754,330.63	83,292,068.90
应付账款	1,155,589,719.58	1,176,439,525.98
预收款项		6,259,390.15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2,362,593.37	-937,950.15
应付利息	67,630,473.70	53,198,634.70
应付股利	4,429,843.64	4,429,843.64
其他应付款	213,900,058.03	199,077,331.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6,717,830.14	280,332,941.2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59,194,849.09	3,613,191,785.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2,000,000.00
应付债券	2,355,479,600.41	2,353,017,993.26
长期应付款	46,992,554.08	96,035,923.86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20,255.58	13,553,718.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14,092,410.07	2,584,607,635.77

负债合计	6,373,287,259.16	6,197,799,421.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43,308,800.00	943,308,800.00
资本公积	115,199,225.10	126,155,516.1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7,980,901.93	227,980,901.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71,929,647.31	970,675,523.7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8,418,574.34	2,268,120,741.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31,705,833.50	8,465,920,163.39

法定代表人：李林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珊明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14,547,356.54	1,019,639,093.87
其中：营业收入	1,314,547,356.54	1,019,639,093.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28,945,749.34	966,923,371.85
其中：营业成本	993,116,398.14	727,878,632.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849,565.35	11,254,713.54

销售费用	4,005,657.39	4,443,178.39
管理费用	85,859,222.73	107,764,423.86
财务费用	134,404,362.58	94,709,229.61
资产减值损失	-289,456.85	20,873,194.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57,960.09	12,829,694.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57,960.09	573,357.4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059,567.29	65,545,416.06
加：营业外收入	14,297,541.50	1,360,865.24
减：营业外支出	854,686.04	740,416.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870.12	447,706.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502,422.75	66,165,864.78
减：所得税费用	17,162,157.28	12,138,665.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340,265.47	54,027,198.9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856,908.83	46,352,587.52
少数股东损益	3,483,356.64	7,674,611.45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5
七、其他综合收益	-10,956,291.09	-9,902,801.21
八、综合收益总额	76,383,974.38	44,124,39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900,617.74	36,449,786.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83,356.64	7,674,611.45

法定代表人：李林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珊明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0,473,466.00	292,611,451.20
减：营业成本	71,285,148.44	177,458,189.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3,189.0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880,416.54	15,572,471.01
财务费用	56,706,830.24	63,414,133.68
资产减值损失	-9,136,151.79	20,873,194.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57,960.09	7,666,048.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57,960.09	573,357.4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8,006.40	22,959,511.64
加：营业外收入	1,733,205.48	634,560.23
减：营业外支出		34,154.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098.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5,199.08	23,559,917.73
减：所得税费用	131,075.52	4,066,908.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4,123.56	19,493,009.12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	0.02
六、其他综合收益	-10,956,291.09	-9,902,801.21
七、综合收益总额	-9,702,167.53	9,590,207.91

法定代表人：李林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珊明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9,346,712.72	1,301,965,931.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81,579.43	2,200,029.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14,610.86	149,640,78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6,342,903.01	1,453,806,746.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3,043,957.29	706,597,956.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817,557.20	227,435,457.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249,142.76	121,552,110.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14,461.71	86,772,64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6,925,118.96	1,142,358,17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417,784.05	311,448,575.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	2,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4,016,948.35	207,182,657.8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16,948.35	209,582,657.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6,469,795.17	648,913,133.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6,469,795.17	648,913,133.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052,846.82	-439,330,476.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3,710,000.00	2,179,876,213.7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75,053.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3,710,000.00	2,231,151,267.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62,100,000.00	1,809,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1,946,465.04	187,764,197.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546,026.17	147,174,915.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4,592,491.21	2,144,589,112.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117,508.79	86,562,155.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699.47	-215,839.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516,145.49	-41,535,584.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407,858.62	911,462,805.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8,924,004.11	869,927,220.77

法定代表人：李林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珊珊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679,709.90	470,022,997.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1,153.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657,805.66	137,053,73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2,337,515.56	608,357,883.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50,283.35	37,353,745.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30,850.16	12,174,003.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29,551.16	32,346,085.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38,138.36	17,039,45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48,823.03	98,913,28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888,692.53	509,444,598.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	2,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4,016,948.35	2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16,948.35	242,4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6,136,438.96	521,837,265.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000,000.00	9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136,438.96	613,837,265.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719,490.61	-371,437,265.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82,710,000.00	2,031,376,213.7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2,710,000.00	2,031,376,213.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57,000,000.00	1,646,1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286,039.86	142,165,452.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546,026.17	147,174,915.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4,832,066.03	1,935,500,367.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22,066.03	95,875,846.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699.47	-215,839.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080,835.36	233,667,339.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884,842.33	504,023,024.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9,965,677.69	737,690,364.11

法定代表人：李林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珊明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3,308,800.00	-22,906,968.56		3,295,453.50	227,980,901.93		1,353,809,848.58		609,304,720.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43,308,800.00	-22,906,968.56		3,295,453.50	227,980,901.93		1,353,809,848.58		609,304,720.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10,956,		10,964,3			83,856,9		3,592,936

以“—”号填列)		291.09		69.05			08.83		.01	.80
(一) 净利润							83,856,908.83		3,483,356.64	87,340,265.4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0,956,291.09								-10,956,291.09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956,291.09					83,856,908.83		3,483,356.64	76,383,974.3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7,200,000.00	-7,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00,000.00	-7,2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0,964,369.05					7,309,579.37	18,273,948.42
1. 本期提取				35,747,940.60					23,831,960.40	59,579,901.00
2. 本期使用				24,783,571.55					16,522,381.03	41,305,952.58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3,308,800.00	-33,863,259.65		14,259,822.55	227,980,901.93		1,437,666,757.41		612,897,656.15	3,202,250,678.3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3,308,800.00	46,803,260.31		6,302,206.97	227,775,471.43		1,289,206,034.91		661,456,448.10	3,174,852,221.72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43,308,800.00	46,803,260.31		6,302,206.97	227,775,471.43		1,289,206,034.91		661,456,448.10	3,174,852,221.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710,228.87		-3,006,753.47	205,430.50		64,603,813.67		-52,151,727.96	-60,059,466.13
（一）净利润							64,809,244.17		-580,012.55	64,229,231.62
（二）其他综合收益		1,896,281.07								1,896,281.07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96,281.07					64,809,244.17		-580,012.55	66,125,512.6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606,509.94							-49,567,213.09	-121,173,723.0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71,606,509.94							-49,567,213.09	-121,173,723.03
（四）利润分配					205,430.50		-205,430.50			
1．提取盈余公积					205,430.50		-205,430.5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3,006,753.47					-2,004,502.32	-5,011,255.79
1. 本期提取				83,068,518.50					55,379,012.33	138,447,530.83
2. 本期使用				86,075,271.97					53,182,043.33	139,257,315.30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3,308,800.00	-22,906,968.56		3,295,453.50	227,980,901.93		1,353,809,848.58		609,304,720.14	3,114,792,755.59

法定代表人：李林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珊珊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3,308,800.00	126,155,516.19			227,980,901.93		970,675,523.75	2,268,120,741.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43,308,800.00	126,155,516.19			227,980,901.93		970,675,523.75	2,268,120,741.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56,291.09					1,254,123.56	-9,702,167.53
（一）净利润							1,254,123.56	1,254,123.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10,956,291.09						-10,956,291.09

		1.09						1.09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956,291.09					1,254,123.56	-9,702,167.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3,308,800.00	115,199,225.10			227,980,901.93		971,929,647.31	2,258,418,574.3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3,308,800.00	86,977,504.38			227,775,471.43		968,826,649.21	2,226,888,42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43,308,800.00	86,977,504.38			227,775,471.43		968,826,649.21	2,226,888,425.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178,011.81			205,430.50		1,848,874.54	41,232,316.85
（一）净利润							2,054,305.04	2,054,305.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1,896,281.07						1,896,281.07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96,281.07					2,054,305.04	3,950,586.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281,730.74						37,281,730.7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7,281,730.74						37,281,730.74
（四）利润分配					205,430.50		-205,430.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5,430.50		-205,430.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3,308,800.00	126,155,516.19			227,980,901.93		970,675,523.75	2,268,120,741.87

法定代表人：李林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珊明

三、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境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3年3月26日取得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420100117030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 本公司历史沿革及注册资本

1993年2月经武汉市体改委武体改企（1993）1号文和武汉市证券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武证办（1993）9号文批准，由北京中联动力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武汉水利电力大学（2000年8月组建为新武汉大学）、武汉东湖新技术创业中心、武汉水利电力大学凯迪科技开发公司等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股本为3,060万元。

1996年2月经批准增资扩股，公司股本为5,800万元。

1999年7月22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86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A股4,500万股，并于1999年9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A股后，公司股本增加至10,300万元。

1999年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2000年4月以1999年末股本10,3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总股本增至14,420万股，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000年经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2000年9月以2000年6月末股本14,4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股本增至21,630万股，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003年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2004年6月以2003年末股本21,63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股本增至28,119万股，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006年9月7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文的批准及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改革后公司已上市流通股增至169,356,049股，占总股本的60.23%。

2008年3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463号）文核准：本公司以每股作价8.12的价格向第一大股东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控股”）发行8,72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用于购买凯迪控股持有的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河煤业公司”）39.23%股权。2008年4月8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向凯迪控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权登记相关事宜，总股本由发行前的281,190,000股变更为发行后的368,480,000股。

2010年2月9日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09年末股本36,84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总股本增至58,956.80万股，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011年5月11日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0年末股本58,956.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6股，总股本增至94,330.88万股，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本公司注册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1号。

3.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4. 总部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1号。

5.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电力、新能源、化工、环保、水处理、仪器仪表、热工、机电一体化、计算机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机电设备的安装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及代理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组织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环境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本公司现阶段的主要业务包括电建项目总承包、生物质电厂发电、原煤的开采及环保发电等。

6. 本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本公司母公司为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应当编制合并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2）“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3）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A、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C、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D、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内部交易对合并报表的影响编制。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在金融市场中可交易的金融资产。金融工具指的是人们可以用它们在市场上尤其是在不同的金融市场中发挥各种“工具”作用，以期实现不同的目的。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②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

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企业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金时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能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2、企业（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企业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

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

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 5 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 5 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总额 5%（含 5%）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是否获得收款保证为划分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如果已获得收款保证，将不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组合 1 以外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3		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应收款项不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含半年）	0.00%	0.00%
半年-1 年（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6.00%	6.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20.00%	20.00%
4—5 年	30.00%	30.00%

5 年以上	60.00%	60.00%
-------	--------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以是否获得收款保证为划分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如果已获得收款保证，将不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应收款项不计提减值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在产品、工程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

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c)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的手续费、佣金等与权益性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自权益性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发行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③企业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程度及是否存在活跃市场、公允价值能否可靠取得等进行划分,并分别采用成本法及权益法进行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应当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③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处理。④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应当按照本公司“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会计政策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投资性房地产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期末对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1）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能源局于 2009 年 7 月 22 日发布的火力发电建设工程启动试运及验收规程，本公司下属生物质电厂发电机组 生物质电厂发电机组通过“72+24”小时试运行后 6 个月内，取得公司颁发的“建设-生产移交验收合格证”时，确定为固定资产。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本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生物质电厂发电机器设备折旧方法为工作量法，按实际发电量占预计总发电量的比例计提折旧。

本公司的其他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与固定资产、累计折旧相关的各项会计估计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0	3%~5%	2.38~6.33
机器设备	8~15	3%~5%	6.33~11.88
其他设备	5~10	3%~5%	9.70~19.40
运输设备	5~8	3%~5%	9.70~19.0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0	5.00%	6.33%
机器设备	8~15	5.00%	11.88%
电子设备	5~10	5.00%	19.4%
运输设备	5~8	5.00%	19%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5）其他说明

16、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3）暂停资本化期间

暂停资本化的两个条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生物资产

19、油气资产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按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2、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2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应当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应当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当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企业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如果企业未公开交易，则应按估计的市场价格计量，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应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企业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应当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企业应当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25、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26、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完成工程量的测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7、政府补助

(1) 类型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①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③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中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中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1. 如果售后租回交易形成一项融资租赁，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作为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递延，并按该项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并根据本办法关于融资租赁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其中按折旧进度进行分摊是指在对该项租赁资产计提折旧时，按与该项资产计提折旧所采用的折旧率相同的比例对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进行分摊。

2. 企业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应当分别情况处理：在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售后租回交易不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有关损益应于当期确认；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的，应将其递延，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分摊于预计的资产使用期限。

内；售价高于公允价值的，其高出公允价值的部分应予递延，并在预计的资产使用期限内摊销。

30、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①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1、资产证券化业务

32、套期会计

3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 是 ☒ 否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 是 ☒ 否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 是 ☒ 否

3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无

（1）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3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公司下属子公司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淮南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霍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综合资源利用的企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的 3%或 5%。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的 5%或 7%。	5%或 7%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企业申报、地方初审、专家审查、公示等程序,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3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在 2011 年至 2013 年,按 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5%或 25%

	2014 年, 本公司在高新技术认定有效期到期后, 已向湖北省科技厅提交复审资料,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尚在审核流程中。公司预计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不存在较大风险, 故 2014 年 1-6 月仍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 公司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淮南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霍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为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由于已获得资源综合利用证书, 按照税法相关要求, 其收入按照实际发生的 9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其他企业执行 25% 的所得税税率。	
--	--	--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根据（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企业申报、地方初审、专家评审、公示等程序，本公司于2011年10月13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有效期内，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故2011年至2013年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15%。2014 年，本公司在高新技术认定有效期到期后，已向湖北省科技厅提交复审资料，截止2014年6月30日尚在审核流程中。公司预计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不存在较大风险，故2014年1-6月仍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2、子公司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淮南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霍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为应纳税所得额的25%，由于公司已获得资源综合利用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财税[2008]47号；财税[2008]117号，其收入按照实际发生的9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 3、公司下属子公司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淮南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霍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获得综合资源利用的企业资格。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发改能源[2006]13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说明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 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 司所有 者权益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东在该 子公司 年初所 有者权 益中所 享有份 额后的 余额
武汉凯迪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	武汉市江夏区庙山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	工业生产	1,800	化工、环保、水处理、热工、机电一体化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电器机械、普通机械批发兼	1,560.98		100.00%	100.00%	是			

					零售及 安装、 维修								
武汉凯迪 精细化工有 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	江夏区 范湖乡 废堤	工业生 产	1,000	有机化 工、精 细化 工、日 用化 工、化 工原 料、水 处理 剂、环 保产品 制造； 电厂工 程设 计；信 息服务 及租赁 业务； 电子产 品销 售；经 营本企 业和成 员企业 自产产 品及技 术的进 出口业 务；经 营本企 业和成 员企业 科研生 产所需 的原辅 材料、 仪器仪 表、机 械设 备、零 配件及	864.00	2,935.9 4	86.40%	86.40%	是	-230.10	-5.38	

					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赤壁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赤壁市蒲圻办事处沿河大道217号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生物质能源林地投资和建设；生物质能源产品投资和开发；有机农业基地建设。	8,100.00		100.00%	100.00%	是		
武汉凯迪页岩气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江夏区庙山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	页岩气勘查、开发、利用及管网建设	8,000.00	天然气、页岩气的勘探技术开发及利用；管网建设；管网设备制造服务和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	8,000.00		100.00%	100.00%	是		

					目经审 批后或 凭许可 证在核 定期限 内经营								
--	--	--	--	--	--	--	--	--	--	--	--	--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注：以上金额单位为万元。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 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 司所有 者权益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东在该 子公司 年初所 有者权 益中所 享有份 额后的 余额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新密市 裴沟矿 区	工业生 产	50,000. 00	铁路货 运(本 企业自 营铁路 货运); 设备租 赁;通 讯器 材、矿 用物 资、机 电设备	42,831. 37		60.00%	60.00%	是	61,519. 87		

					销售； 煤炭政 策咨询 服务； 原煤生 产销售 （限分 支机构 凭有效 许可证 经营）。								
北海凯 迪生物 能源有 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北海市 北海大 道西 16 号海富 大厦 19 层 BCD 号	生物能 源项目 开发、 管理	2,000.0 0	对绿色 能源、 热电 厂、码 头的投 资（国 家有专 项规定 的除 外）；自 营和代 理各类 商品和 技术的 进出口 业务（ 国家禁 止或者 限制公 司经营 的商品 和技术 除外） 货物运 输代理。 （凡涉 及许可 证的项 目凭许 可证在 有效期 限内经	2,000.0 0		100.00 %	100.00 %	是			

					营)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陵县开发区南丫公路东侧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 生物质能源林地投资和建设 (危险化学品除外、国家政策规定需环保达标的项目必须经环保达标验收后方可生产), 有机农业基地建设。	8,098.08		100.00 %	100.00 %	是			
淮南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淮南市潘集区平圩经济开发区经四路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 生物质能源林地投资和建设, 生物质能源产品投资和开发 (危险化学品除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	8,098.75		100.00 %	100.00 %	是			

					环保达标项目必须经环保达标验收后方可生产), 有机农业基地建设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许可项目除外)。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崇阳县天城镇前进路文化巷 25 号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 生物质能源林地投资和建设 (危险化学品除外、国家政策规定需环保达标的项目必须经环保达标验收后方可生产、国家实行专项审批的项目须经审批方可经	8,086.62	100.00%	100.00%	是			

					营), 有机农业基地建设。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来凤县绿水四合工业园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须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生物质能源基地投资和建设, 生物质能源产品投资和开发(危险化学品除外、国家政策规定需环保达标的项目必须经环保达标验收后方可生产), 有机农业基地建设。	8,098.41		100.00%	100.00%	是			
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	有限责任公	祁东县洪丰工业园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6,0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 生物质能	5,655.42		100.00%	100.00%	是			

限公司					源林基地投资和建设, 农林废弃物收购, 有机农业基地建设(以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行政许可批件或许可证经营)。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隆回县桃洪镇桃洪中路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及管理, 生物质能源林基地投资和建设, 生物质能源产品投资和开发(危险化学品除外、国家政策规定需环保达标的项目必须经环保达标验收后方可生产), 有	8,069.50	100.00%	100.00%	是			

					机农业 基地建 设（国 家有专 项规定 的项目 须经审 批后方 可经 营）。								
安仁县 凯迪绿 色能源 开发有 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安仁县 城关镇 七一东 路（农 业局）	生物质 能项目 开发、 管理	8,100.0 0	绿色能 源的开 发与管 理，生 物质能 源林基 地投资 和建 设、有 机农业 基地建 设（危 险化学 品除 外、以 上项目 涉及行 政许可 的凭本 企业有 效行政 许可证 方可经 营，国 家政策 规定需 环保达 标的项目必须 经环保 达标验 收后方 可生 产）。	8,098.9 8		100.00 %	100.00 %	是			

松滋市凯迪阳光生物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松滋市新江口镇金松大道 62 号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生物质能源林地投资建设及其产品深加工（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须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8,098.60		100.00 %	100.00 %	是			
茶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茶陵县招商局（县政府大楼四楼）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1,0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生物质能源林地投资和建设，有机农业基地建设（危险化学品除外，以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本企业有效行政许可证方可经营）。	962.84		100.00 %	100.00 %	是			
霍邱县凯迪绿	有限责任公司	霍邱县城北工	生物质能项目	8,100.00	绿色能源开发	8,100.00		100.00 %	100.00 %	是			

色能源 开发有 限公司		业项目 区	开发、 管理		利用 (未取 得行政 许可前 不得开 展经营 活动)。							
霍山县 凯迪绿 色能源 开发有 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霍山县 经济开 发区	生物质 能项目 开发、 管理	8,100.0 0	绿色能 源的开 发与管 理；生 物质能 源林基 地的投 资和建 设；有 机农业 基地建 设。(涉 及行政 许可的 凭许可 证经营)	8,100.0 0		100.00 %	100.00 %	是		
丰都县 凯迪绿 色能源 开发有 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重庆市 丰都县 工业园 区	生物质 能项目 开发、 管理	8,100.0 0	绿色能 源的开 发与管 理、生 物质能 源林基 地投资 和建 设，生 物质能 源产品 投资和 开发 (危险 化学品 除外、 国家政 策规定 需环保 达标的	8,100.0 0		100.00 %	100.00 %	是		

					项目必须经环保达标验收后方可生产), 有机农业基地建设(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 限制经营的须许可或审批后方可经营)。							
谷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谷城县城关镇城垣路(县林业局办公楼二楼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 生物质能源林地投资和建设(国家政策规定需环保达标的项目必须经环保达标验收后方可生产), 有机农业基地建设。	8,100.00		100.00%	100.00%	是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陵县郝穴镇永济路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生物质能源林基地投资和建设；农林废弃物收购；有机农业基地建设（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须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8,100.00		100.00%	100.00%	是			
阳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阳新县兴国大道莲花新村经贸大厦三楼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生物质能源林基地投资和建设（危险化学品除外、国家政策规定需环保达标的项目必须经环保达标验收后方可生产），有机农业	8,100.00		100.00%	100.00%	是			

					基地建设。								
酉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酉阳县钟多镇桃花源中 7 号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生物能源林基地投资和建设；生物质能源产品投资和开发；有机农业基地建设（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取得前置许可的，待取得前置许可后方可经营）。	8,100.00		100.00%	100.00%	是			
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庐江县庐城镇文明中路 189 号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生物质能源林基地投资与建设（危险化学品除外、	8,100.00		100.00%	100.00%	是			

					国家有 专项规 定的从 其专项 规定、 涉及许 可和资 质的凭 许可和 资质经 营), 有 机农业 基地建 设							
汝城县 凯迪绿 色能源 开发有 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汝城县 三星工 业园	生物质 能项目 开发、 管理	200.00	绿色能 源的开 发与管 理, 生 物质能 源林基 地投资 和建设 (国家 政策规 定需环 保达标 的项目 必须经 环保达 标验收 后方可 生产), 有机农 业基地 建设。	200.00		100.00 %	100.00 %	是		
太湖县 凯迪绿 色能源 开发有 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太湖县 新城法 华路	生物质 能项目 开发、 管理	1,000.0 0	绿色能 源的开 发与管 理, 生 物质能 源林基 地投资 和建设, 生	1,000.0 0		100.00 %	100.00 %	是		

					物质能源产品投资和开发 (危险化学品除外、国家政策规定需要环保达标的项目必须经环保达标验收后方可生产、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证的一律凭许可证经营), 有机农业基地建设。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金寨县经济开发区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与管理, 生物质能源林地投资和建设 (国家政策规定需环保达标的项目必须经环保达标验收	8,100.00	100.00%	100.00%	是			

					后方可生产), 有机农业基地建设。								
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流市民安镇十字铺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00	绿色能源项目的开发和管理。(上述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内经营) 绿色能源的开发、管理、生物质能源林地投资和建设, 生物质能源产品投资和开发、有机农业基地建设。	8,100.00		100.00%	100.00%	是			
浦北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浦北县小江镇立新街3号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1,0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管理, 生物质能源林地投资	1,000.00		100.00%	100.00%	是			

					和建设，生物质能源产品投资和开发，有机农业基地建设。								
平乐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平乐县工业集中区（东区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1,200.00	绿色能源的开发、管理、生物质能源林地投资和建设，生物质能源产品投资和开发、有机农业基地建设。	1,200.00		100.00%	100.00%	是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注：以上金额单位为万元。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
-------	-------	-----	------	------	------	---------	---------------------	------	-------	--------	--------	----------------------	-----------------------------------

													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市农业东路 31 号英特大厦 8 楼	工业生产	43,900	对环保电厂建设的投资与管理；灰渣综合利用；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的批发、零售	46,960.79		100.00 %	100.00 %	是			
武汉凯迪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586 号	贸易	100	电力，能源，网络技术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电器机械、普通机械、仪器仪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等批发兼零售	99.22		100.00 %	100.00 %	否			
襄城县万益煤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襄城县紫云镇张	工业生产	300	对煤矿的投资	6,000.00		63.30%		否			

公司		村											
----	--	---	--	--	--	--	--	--	--	--	--	--	--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注：以上金额单位为万元。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终止武汉凯迪技术贸易有限公司经营活动，并己成立清算组对其实施清算。截止报告日，已清偿完公司债务，并在武汉市工商管理局注销，公司对该企业的投资余额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220,581.49	--	--	104,150.45
人民币	--	--	220,581.49	--	--	104,150.45
银行存款：	--	--	465,010,887.07	--	--	349,379,686.39
人民币	--	--	461,331,605.15	--	--	345,731,177.08
美元	561,910.02	6.1528	3,457,319.97	561,909.76	6.0969	3,425,907.62
欧元	26,441.04	8.3946	221,961.95	26,440.71	8.4189	222,601.69
其他货币资金：	--	--	573,692,535.55	--	--	470,924,021.78
人民币	--	--	573,369,916.13	--	--	470,924,021.78
美元	52,434.57	6.1528	322,619.42	52,434.57	6.0969	319,688.33
合计	--	--	1,038,924,004.11	--	--	820,407,858.62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1：其它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本期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较期初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4,433,782.02	8,171,400.00
合计	64,433,782.02	8,171,400.00

(2)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	------	-----	----	----

说明

公司期末没有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 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15 日	2014 年 10 月 15 日	38,200,000.00	
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 发有限公司	2014 年 02 月 17 日	2014 年 08 月 17 日	5,800,000.00	
上海保利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19 日	2014 年 06 月 19 日	4,995,600.00	
中铁港航局集团第二工 程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02 日	2014 年 07 月 02 日	3,914,761.92	
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2014 年 02 月 21 日	2014 年 08 月 21 日	2,000,000.00	
合计	--	--	54,910,361.92	--

说明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公司期末无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91,438,716.32	4.69%			190,607,968.66	11.37%		
组合 2	1,855,511,746.94	95.26%	103,581,915.24	5.58%	1,485,348,838.30	88.58%	109,870,380.22	7.40%
组合小计	1,946,950,463.26	99.95%	103,581,915.24	5.32%	1,675,956,806.96	99.95%	109,870,380.22	6.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0,827.02	0.05%	910,827.02	100.00%	910,827.02	0.05%	910,827.02	100.00%
合计	1,947,861,290.28	--	104,492,742.26	--	1,676,867,633.98	--	110,781,207.24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上述“组合1”是指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外，已获得收款保证的应收款项。“组合2”是指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及组合1以为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半年以内（含半年）	1,100,843,644.51	56.52%		720,232,839.69	42.95%	
半年至 1 年（含 1 年）	68,532,891.12	3.52%	3,426,644.55	399,255,072.36	23.81%	19,962,753.62
1 年以内小计	1,169,376,535.63	60.03%	3,426,644.55	1,119,487,912.05	66.76%	19,962,753.62
1 至 2 年	510,807,151.89	26.22%	30,648,429.11	123,409,237.76	7.36%	7,404,554.27
2 至 3 年				14,227,814.26	0.85%	1,422,781.42
3 年以上	175,328,059.42	9.00%	69,506,841.58	228,223,874.23	13.61%	81,080,290.91
3 至 4 年				31,874,306.00	1.90%	6,374,861.20
4 至 5 年	118,966,646.96	6.11%	35,689,994.09	143,681,037.44	8.57%	43,104,311.23
5 年以上	56,361,412.46	2.89%	33,816,847.49	52,668,530.79	3.14%	31,601,118.48
合计	1,855,511,746.94	--	103,581,915.24	1,485,348,838.30	--	109,870,380.2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密开发公司	910,827.02	910,827.02	100.00%	
合计	910,827.02	910,827.02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3)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01,031,058.08	半年-2 年	35.99%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35,077,497.75	半年以内	22.34%
安徽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4,425.19	半年以内	10.27%
湖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63,546,747.11	半年以内	8.40%
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805,343.44	4-5 年以上	8.36%
合计	--	1,662,465,071.57	--	85.36%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01,031,058.08	35.99%
合计	--	701,031,058.08	35.99%

(5)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1)、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与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	本期应收账款增加额
----	----------	-----------

原煤销售	34,951.37	13,626.88
电建承包	11,696.11	- 1,914.11
环保发电	24,447.17	- 3,712.66
生物质发电	59,283.99	19,728.10
合计	130,378.65	27,728.21

(2)、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上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下降,主要是因为原煤销售导致应收账款增加及生物质发电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原煤销售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是由于原煤销售行业受煤炭市场下滑影响,使得销售款项未能及时收回,应收账款增加。生物质电厂应收账款增加是受国家电费结算政策影响所致。生物质电厂当月基本电费下月支付,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受财政部补助资金拨付政策的影响,采取按月或按季拨付,导致报告期末,生物质电厂应收账款增加。

(3)、公司依据行业板块的不同,制定了不同的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制度:

a、海外工程总承包板块:采用按照工程进度付款方式,该项目由中国国有银团提供贷款,按照工程节点提款,工程款结算有较好的保障,公司采取有国际声誉银行开具信用证的收款方式控制风险。

b、煤炭板块,风险小,采用客户信用分类和现金交易的方式控制风险。

c、生物质与环保发电板块,根据可再生能源相关法律规定,生物质发电由电网公司全额收购,同时,因购电方为国家电网公司,风险极低,公司采用专人按计划收取回款的方式控制风险。

d、公司制订有记录、跟踪、催收、保全等全流程的应收账款风险控制措施,按公司内部控制的要求执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

(4)、公司承建的越南冒溪项目1#机组质保期到期日为2014年10月1日,2#机组质保期到期日为2015年1月18日,公司承建的越南冒溪项目尚在质保期内,根据合同约定,工程尾款在质保期满支付,故对越南国家煤炭矿产工业集团的应收账款尚未收回。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31,330,050.00	16.89%			30,000,000.00	12.44%		
组合 2	143,149,742.61	77.16%	43,165,035.79	30.15%	200,141,942.17	82.98%	37,242,349.37	18.61%
组合小计	174,479,792.61	94.04%	43,165,035.79	24.74%	230,141,942.17	95.42%	37,242,349.37	16.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11,055,132.43	5.96%	11,055,132.43	100.00%	11,055,132.43	4.58%	11,055,132.43	100.00%

应收款								
合计	185,534,925.04	--	54,220,168.22	--	241,197,074.60	--	48,297,481.80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上述“组合1”是指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外，已获得收款保证的应收款项。“组合2”是指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及组合1以为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半年以内（含半年）	43,789,707.72	23.60%		33,517,954.41	13.90%	
半年至1年（含1年）	18,073,896.26	9.74%	903,694.81	45,789,124.74	18.98%	2,289,456.24
1年以内小计	61,863,603.98	33.34%	903,694.81	79,307,079.15	32.88%	2,289,456.24
1至2年	568,124.18	0.31%	34,087.44	7,725,382.18	3.20%	463,522.93
2至3年	6,017,606.97	3.24%	601,760.70	27,209,600.02	11.28%	2,720,960.00
3年以上	74,700,407.48	40.26%	41,625,492.84	85,899,880.82	35.61%	31,768,410.20
3至4年	918,027.24	0.49%	183,605.45	21,517,470.76	8.92%	4,303,494.16
4至5年	9,425,135.84	5.08%	2,827,540.75	37,215,100.00	15.43%	11,164,530.00
5年以上	64,357,244.40	34.69%	38,614,346.64	27,167,310.06	11.26%	16,300,386.04
合计	143,149,742.61	--	43,165,035.79	200,141,942.17	--	37,242,349.3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经方园贸易(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个人借款	4,789,714.88	4,789,714.88	100.00%	费用性借支
武汉凯迪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1,060,000.00	1,060,000.00	100.00%	公司清算中
河南利夏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省景家洼煤业有限公司	781,555.77	781,555.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许昌工业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223,861.78	2,223,861.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055,132.43	11,055,132.43	--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4,016,948.35	
合计			54,016,948.35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融资租赁费保证金	16.17%
郑州市宋楼煤矿煤业有限公司	18,600,000.00	上级管理费	10.03%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伟业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8,600,000.00	上级管理费	10.03%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976,537.77	安全生产费及维检费	9.69%
合计	85,176,537.77	--	45.92%

说明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0	3 年以内	16.17%

郑州市宋楼煤矿煤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600,000.00	5 年以上	10.03%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伟业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600,000.00	5 年以上	10.03%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7,976,537.77	0.5-3 年	9.69%
湖北广运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0	5 年以上	4.31%
合计	--	93,176,537.77	--	50.23%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凯迪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1,060,000.00	0.57%
合计	--	1,060,000.00	0.57%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4,250,572.72	41.01%	200,801,852.02	51.68%
1 至 2 年	96,770,566.92	24.16%	144,450,552.51	37.17%
2 至 3 年	101,811,870.78	25.42%	22,108,606.73	5.69%
3 年以上	37,685,925.43	9.41%	21,204,938.70	5.46%
合计	400,518,935.85	--	388,565,949.96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付账款主要系尚未结算的工程及物资采购预付款。因本公司承接的工程项目建设期及相应设备采购周期较长，故预付账款账龄相对较长。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禹州市佳定煤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621,661.37	1-3 年	预付投资款

郑州煤电物资供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00,888.48	2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湖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非关联方	9,225,000.00	3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张家港华东锅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45,972.50	1-3 年	预付设备款
中国长江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13,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合计	--	63,306,522.35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3) 预付款项的说明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1,448,840.18	310,687.98	261,138,152.20	239,872,380.45	310,687.98	239,561,692.47
在产品	2,105,513.78	2,105,513.78	0.00	2,105,513.78	2,105,513.78	0.00
库存商品	63,243,221.87	30,362.35	63,212,859.52	34,730,526.66	30,362.35	34,700,164.31
周转材料	187,235.40		187,235.40	187,235.40		187,235.40
包装物	41,527.63	41,527.63	0.00	41,527.63	41,527.63	0.00
合计	327,026,338.86	2,488,091.74	324,538,247.12	276,937,183.92	2,488,091.74	274,449,092.18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10,687.98				310,687.98
在产品	2,105,513.78				2,105,513.78
库存商品	30,362.35				30,362.35
包装物	41,527.63				41,527.63

合 计	2,488,091.74				2,488,091.74
-----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库存商品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在产品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包装物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存货的说明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6,914,498.16	139,804,252.32
合计	126,914,498.16	139,804,252.32

本期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本期重分类的金额元，该金额占重分类前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的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为公司持有东湖高新集团的股票。

8、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禹州市佳定煤业有限公司	50.00%	50.00%	32,166,953.06	38,428,921.64	-6,261,968.58		
二、联营企业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20.00%	20.00%	922,290,128.33	757,248,188.93	165,041,939.40	470,349,961.46	10,999,618.26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权益法	11,463,979.75	29,950,427.79	3,057,960.09	33,008,387.88	20.00%	20.00%				
禹州市佳定煤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0	18,098,193.41		18,098,193.41	50.00%	50.00%				
襄城县万益煤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3.30%	63.30%				
武汉凯迪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992,173.58	992,173.58		992,173.58	100.00%	100.00%		992,173.58		
汉口银行	成本法	38,400,000.00	25,800,000.00		25,800,000.00	0.89%	0.89%				2,400,000.00
合计	--	130,856,153.33	134,840,794.78	3,057,960.09	137,898,754.87	--	--	--	992,173.58		2,400,000.00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单位：元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项目	受限制的原因	当期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被投资单位不存在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90,500,990.59	1,400,539,347.25		1,144,413.62	6,389,895,924.2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73,502,501.24	373,213,373.95			2,146,715,875.19
机器设备	3,109,008,743.14	1,020,554,766.91		998,661.70	4,128,564,848.35
运输工具	48,762,821.37	5,053,089.32		107,550.00	53,708,360.69
其他设备	59,226,924.84	1,718,117.07		38,201.92	60,906,839.99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812,062,874.15		106,268,851.34	1,109,269.45	917,222,456.0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8,921,249.33		28,844,822.45		207,766,071.78
机器设备	559,149,873.61		72,700,450.91	967,805.53	630,882,518.99
运输工具	30,489,304.04		2,725,111.56	104,991.75	33,109,423.85
其他设备	43,502,447.17		1,998,466.42	36,472.17	45,464,441.42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178,438,116.44	--			5,472,673,468.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94,581,251.91	--			1,938,949,803.41
机器设备	2,549,858,869.53	--			3,497,682,329.36
运输工具	18,273,517.33	--			20,598,936.84
其他设备	15,724,477.67	--			15,442,398.57
其他设备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178,438,116.44	--			5,472,673,468.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94,581,251.91	--			1,938,949,803.41
机器设备	2,549,858,869.53	--			3,497,682,329.36
运输工具	18,273,517.33	--			20,598,936.84
其他设备	15,724,477.67	--			15,442,398.57

本期折旧额 106,268,851.34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385,894,259.70 元。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1,119,894,171.32	146,538,466.67	973,355,704.6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	-----------	------------

固定资产说明

期末固定资产所有权受限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抵押资产归属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受限制原因	抵押金额	抵押贷款余额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661.80	4,403.46	贷款抵押	18,900	11,026
	机器设备	19,200.42	18,330.99	贷款抵押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8,407.97	18,269.46	贷款抵押	18,900	11,800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6,849.77	16,046.67	贷款抵押	18,900	11,025
松滋市凯迪阳光生物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4,603.19	13,660.08	贷款抵押	18,900	11,796
合计		73,723.15	70,710.66		75,600.00	45,647.00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蓝光电厂技改工程	36,286,494.94		36,286,494.94	36,283,956.50		36,283,956.50
生物质能发电厂工程	1,470,205,285.24		1,470,205,285.24	2,619,652,616.41		2,619,652,616.41
杨河煤业井巷工程	167,874,740.68		167,874,740.68	124,807,297.60		124,807,297.60
股份办公楼改造工程	39,409,808.12		39,409,808.12			
合计	1,713,776,328.98		1,713,776,328.98	2,780,743,870.51		2,780,743,870.5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蓝光电厂技改工程	355,000,000.00	36,283,956.50	2,538.44			14.46%	15.00%				自筹	36,286,494.94
生物质能发电	15,300,000,000.00	2,619,652,616.41	236,446,928.53	1,385,894,259.70		36.91%		325,867,700.00	94,849,900.00		自筹及借款	1,470,205,285.24

厂工程	0											
杨河煤 业井巷 工程	1,740,62 0,000.00	124,807, 297.60	43,067,4 43.08			9.64%	10.00%				自筹及 借款	167,874, 740.68
股份办 公楼改 造工程			39,409,8 08.12									39,409,8 08.12
合计	17,395,6 20,000.0 0	2,780,74 3,870.51	318,926, 718.17	1,385,89 4,259.70		--	--	325,867, 700.00	94,849,9 00.00	--	--	1,713,77 6,328.98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2、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专用设备		725,130,496.13		725,130,496.13
合计		725,130,496.13		725,130,496.13

工程物资的说明

工程物资本期增加100%，系由于公司为保证生物质发电厂建造工程进度，储备工程所需专用设备所致。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06,374,905.36	810,000.00		1,107,184,905.36
采矿权证	693,704,784.00			693,704,784.00
土地使用权	405,786,799.15	810,000.00		406,596,799.15
非专利技术	520,000.00			520,000.00
专利技术	5,177,654.01			5,177,654.01
办公软件	1,016,868.20			1,016,868.20
商标权	168,800.00			168,8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27,045,710.41	20,459,282.95		247,504,993.36
采矿权证	198,574,307.60	16,349,714.44		214,924,022.04
土地使用权	21,775,628.69	4,099,533.01		25,875,161.70
非专利技术	354,250.00			354,250.00
专利技术	5,177,654.01			5,177,654.01
办公软件	995,070.11	10,035.50		1,005,105.61
商标权	168,800.00			168,8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79,329,194.95	-19,649,282.95	0.00	859,679,912.00
采矿权证	495,130,476.40	-16,349,714.44	0.00	478,780,761.96
土地使用权	384,011,170.46	-3,289,533.01	0.00	380,721,637.45
非专利技术	165,750.00	0.00	0.00	165,750.00
专利技术	0.00	0.00	0.00	0.00
办公软件	21,798.09	-10,035.50	0.00	11,762.59
商标权	0.00	0.00	0.00	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165,750.00		0.00	165,750.00
采矿权证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165,750.00			165,750.00
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商标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79,163,444.95	-19,649,282.95	0.00	859,514,162.00
采矿权证	495,130,476.40	-16,349,714.44	0.00	478,780,761.96
土地使用权	384,011,170.46	-3,289,533.01	0.00	380,721,637.45
非专利技术	0.00	0.00	0.00	0.00
专利技术	0.00	0.00	0.00	0.00
办公软件	21,798.09	-10,035.50	0.00	11,762.59
商标权	0.00	0.00	0.00	0.00

本期摊销额 20,459,282.95 元。

(2) 自定义章节

期末无形资产所有权受限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抵押资产归属	资产类别	账面净值	受限制原因	抵押金额	抵押贷款余额
杨河煤业公司	采矿权证	47,878.08	贷款抵押	24,000	12,000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	土地使用权	346.25	贷款抵押	18,900	11,026

开发有限公司					
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822.67	贷款抵押	18,900	17800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2,006.32	贷款抵押	18,900	17800
松滋市凯迪阳光生物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2,005.00	贷款抵押	18,900	11,796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2,655.59	贷款抵押	18,900	11,800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178.27	贷款抵押	18,900	11,025
淮南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441.94	贷款抵押	18,900	14,650
合计		59,334.12		156,300	107,897

14、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杨河煤业公司商誉	31,168,775.92			31,168,775.92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商誉	36,394,847.60			36,394,847.60	36,394,847.60
合计	67,563,623.52			67,563,623.52	36,394,847.60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商誉减值准备系以其账面价值与预计可收回金额之间的差异计算确定，因本公司在可预见的将来并无出售上述投资的计划，故按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来计算确定有关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估计现值时所采用的折现率为同期银行长期贷款利率，选用的折现期为被投资方主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经测试，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商誉发生减值36,394,847.60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后不得转回。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赁费	2,340,000.00		180,000.00		2,160,000.00	
保理手续费	8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斗轮机大修费	304,437.73	244,378.96	152,218.87		396,597.82	
污水处理费用	6,577,777.76		266,666.66		6,311,111.10	

采矿搬迁补偿款	188,301,476.44	8,526,863.17	8,108,885.22		188,719,454.39	
生物质燃料村级收购点模式	3,472,145.09	772,656.19	454,728.83		3,790,072.45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2,558,470.38			-233,200.08	-2,325,270.30	
合计	199,237,366.64	9,543,898.32	9,562,499.58	-233,200.08	199,451,965.46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公司子公司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河煤业公司”）与来集镇杨家门村委、王家堂村委及马武寨村委及矿区企业签订采矿搬迁补偿协议，协议金额总计215,097,074元。2013年按照工作量法摊销12,783,009.32元，2014年1-6月按工作量法摊销8,108,885.22元。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098,028.94	16,056,295.58
可抵扣亏损	31,355,648.10	
递延收益	10,136,318.79	10,314,040.62
小计	56,589,995.83	26,370,336.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620,255.58	13,553,718.65
试运行损益计入固定资产	35,915,836.80	
小计	47,536,092.38	13,553,718.6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4,770,758.44	134,812,757.10
可抵扣亏损	220,370,472.55	244,232,925.05
合计	365,141,230.99	379,045,682.1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4 年		21,994,155.45	
2015 年	44,804,491.50	53,792,383.88	
2016 年	51,730,550.78	51,730,550.78	
2017 年	89,061,877.70	89,061,877.70	
2018 年	26,100,900.46	27,653,957.24	
2019 年	8,672,652.11		
合计	220,370,472.55	244,232,925.05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7,468,370.53	90,358,124.25
2、试运行损益计入固定资产	143,663,347.20	
小计	221,131,717.73	90,358,124.25
可抵扣差异项目		
1、坏账准备	100,547,136.75	107,024,381.70
2、递延收益	40,545,275.17	41,256,162.47
3、可抵扣亏损	125,422,592.39	
小计	266,515,004.31	148,280,544.17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589,995.83		26,370,336.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536,092.38		13,553,718.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1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59,078,689.04	-365,778.56			158,712,910.48
二、存货跌价准备	2,488,091.74				2,488,091.74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92,173.58				992,173.58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65,750.00				165,750.00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36,394,847.60				36,394,847.60
合计	199,119,551.96	-365,778.56			198,753,773.40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根据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对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1.628亿元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0.62亿元。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确认售后回租损失	325,645,950.19	334,238,512.27
合计	325,645,950.19	334,238,512.27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注1：公司2009年度将账面净值为114,711万元的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产生未确认售后回租损失347,112,553.12元。2013年度摊销16,445,051.33元，2014年1-6月摊销6,154,812.10元。

注2：公司2012将账面价值为34,751万元的在安装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产生未确认售后回租损失47,510,000.00元。2013年度摊销2,375,499.96元，2014年1-6月摊销1,187,749.98元。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476,120,000.00	342,120,000.00
保证借款	445,000,000.00	148,000,000.00
信用借款	1,441,690,000.00	1,605,980,000.00
合计	2,362,810,000.00	2,096,1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67,030,030.63	153,292,068.90
合计	367,030,030.63	153,292,068.9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367,030,030.63 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注1：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注2：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注3：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了139.43%，主要系公司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设备采购款增加所致。

2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1,620,557,360.14	1,491,933,006.32
合计	1,620,557,360.14	1,491,933,006.32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公司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系电厂建设项目工程款及设备款，由于公司项目工期较长，故应付账款结算周期相对较长。

22、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账款	3,864,418.56	8,301,498.43
合计	3,864,418.56	8,301,498.43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注1：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注2：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了53.45%，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对前期脱硫项目尾款进行清理所致。

23、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3,202.38	203,132,944.44	202,063,942.27	1,552,204.55
二、职工福利费		14,189,353.21	14,118,436.15	70,917.06
三、社会保险费	42,068.96	31,717,617.50	23,039,654.55	8,720,031.9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6,358.99	7,063,576.91	4,779,397.80	2,290,538.10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1,386.15	20,477,995.88	15,498,468.99	5,010,913.04
3. 失业保险费	3,843.72	812,273.49	782,886.00	33,231.21
4. 工伤保险费	266.76	3,151,214.44	1,773,700.10	1,377,781.10
5. 生育保险费	213.34	212,556.78	205,201.66	7,568.46
四、住房公积金		7,639,332.20	7,639,332.20	
六、其他	24,576.94	9,863,499.41	9,532,217.01	355,859.34
合计	549,848.28	266,542,746.76	256,393,582.18	10,699,012.86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2,846,624.76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6,216,996.65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7,473,227.13	-108,347,597.81
营业税	382,016.11	1,294,487.33
企业所得税	186,769,694.37	175,320,285.48
个人所得税	956,689.93	4,639,104.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43,960.42	3,063,158.84
矿产资源补偿费		5,473,070.93
印花税	203,728.81	509,711.09
教育费附加	1,684,880.31	1,720,408.73
资源税	6,180,578.45	620,000.00
房产税	1,838,497.41	1,804,928.16
土地使用税	6,201,241.19	5,902,872.25
堤防维护费	68,413.62	6,775.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4,531.24	181,800.99
水利建设基金	24,801.46	46,720.43
价格调节基金	4,367,492.05	4,367,492.05
合计	164,573,298.24	96,603,218.10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25、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628,816.53	1,353,926.38
企业债券利息	58,508,333.33	8,358,333.33
中期票据应付利息	6,270,000.00	43,890,000.00
合计	68,407,149.86	53,602,259.71

应付利息说明

26、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法人股股利	4,429,843.64	4,429,843.64	未领取
杨河煤业应付股利	5,200,000.00		
合计	9,629,843.64	4,429,843.64	--

应付股利的说明

27、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206,287,139.66	188,584,372.98
合计	206,287,139.66	188,584,372.98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81,733.06	2,190,789.08
合计	481,733.06	2,190,789.08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详细情况：

项 目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武汉格林天地环保公司	18,399,492.23	往来款
霍山县安园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15,335,327.00	往来款
郑州荣昌养殖厂	10,932,357.00	搬迁补偿款
河南锦源建设有限公司（本部）	10,429,814.58	往来款
新密市来集镇人民政府	6,206,843.32	搬迁补偿款
合 计	61,303,834.13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2,820,000.00	316,02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5,549,190.57	279,858,959.82
合计	698,369,190.57	595,878,959.82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18,750,000.00	31,500,000.00

抵押借款	77,250,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183,820,000.00	252,520,000.00
信用借款	123,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502,820,000.00	316,02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交通银行东湖支行	2013年03月13日	2015年03月13日	人民币元	6.77%		123,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	2012年11月29日	2015年05月20日	人民币元	6.55%		39,32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	2012年03月12日	2015年02月15日	人民币元	6.55%		31,5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	2011年07月28日	2015年04月30日	人民币元	5.90%		31,5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	2012年02月21日	2015年06月21日	人民币元	6.55%		31,500,000.00		
合计	--	--	--	--	--	256,82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逾期时间	年利率	借款资金用途	逾期未偿还原因	预期还款期
------	------	------	-----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09.12.28-2014.12.28	160,000,000.00	6.22%	1,856,000.02	81,856,000.02	融资租赁
农银金融租赁有	2012.12.20-2014.	100,000,000.00	7.07%	8,463,787.10	111,861,830.12	融资租赁

限公司	12.20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642,640,000.00	315,000,000.00
抵押借款	373,500,000.00	105,000,000.00
保证借款	1,185,460,000.00	1,071,500,000.00
信用借款		122,000,000.00
合计	2,201,600,000.00	1,613,5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 银行湖北省 分行	2013年10月 17日	2020年10月 17日	人民币元	6.55%		173,250,000. 00		189,000,000. 00
中国进出口 银行安徽省 分行	2014年04月 22日	2021年10月 16日	人民币元	7.86%		146,500,000. 00		
中国进出口 银行安徽省 分行	2014年05月 05日	2022年04月 17日	人民币元	6.80%		144,360,000. 00		
中国进出口 银行湖北省 分行	2014年01月 24日	2019年11月 10日	人民币元	7.21%		134,250,000. 00		
中国进出口 银行安徽省 分行	2014年04月 24日	2021年10月 17日	人民币元	7.86%		133,360,000. 00		
合计	--	--	--	--	--	731,720,000. 00	--	189,000,000. 00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30、应付债券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公司债券	1,180,000,000.00	2011 年 12 月 01 日	2011.12.1 至 2018.12.1	1,160,660,000.00	4,605,082.73	1,210,159.74		5,815,242.47	1,166,475,242.47
中期票据	1,200,000,000.00	2011 年 06 月 01 日	2011.6.1 至 2018.6.1	1,182,000,000.00	5,752,910.53	1,251,447.41		7,004,357.94	1,189,004,357.94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31、长期应付款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2.12.20--2015.12.20	300,000,000.00	7.07%	1,449,178.65	46,017,949.31	
其他					974,604.77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元

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最低租赁付款额		57,796,915.08		111,871,830.1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1,778,965.77		-23,281,622.18
合计		46,017,949.31		88,590,207.96

由独立第三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金额 1,100,000,000.00 元。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3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建设投资财政扶持资金	87,109,396.96	82,447,730.72
合计	87,109,396.96	82,447,730.72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建设投资财政扶持资金全部系各地政府给予公司下属生物质电厂的政府扶持资金。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相关
------	------	--------------	-----------------	------	------	-----------------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43,308,800.00						943,308,8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3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34、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专项储备	14,259,822.55	3,295,453.50
合 计	14,259,822.55	3,295,453.50

注：专项储备系子公司杨河煤业公司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维简费以及井巷费余额。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393,490.06			31,393,490.06
其他资本公积	-54,300,458.62	-10,956,291.09		-65,256,749.71
合计	-22,906,968.56	-10,956,291.09		-33,863,259.65

资本公积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额系公司持有东湖高新公司股票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扣除递延所得税负债后的影响。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27,980,901.93			227,980,901.93

合计	227,980,901.93			227,980,901.93
----	----------------	--	--	----------------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353,809,848.58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53,809,848.5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856,908.83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37,666,757.41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38、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03,786,453.61	1,005,687,301.88
其他业务收入	10,760,902.93	13,951,791.99
营业成本	993,116,398.14	727,878,632.3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原煤销售	349,513,739.91	264,477,204.74	381,635,891.48	257,348,970.96
电建承包项目	116,961,090.00	71,285,148.44	289,098,739.20	177,458,189.28
环保发电	244,471,679.48	198,056,665.02	238,184,232.57	208,232,884.57

生物质发电	592,839,944.22	455,491,477.55	96,768,438.63	84,838,587.54
合计	1,303,786,453.61	989,310,495.75	1,005,687,301.88	727,878,632.3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原煤销售	349,513,739.91	264,477,204.74	381,635,891.48	257,348,970.96
电建承包项目	116,961,090.00	71,285,148.44	289,098,739.20	177,458,189.28
环保发电	244,471,679.48	198,056,665.02	238,184,232.57	208,232,884.57
生物质发电	592,839,944.22	455,491,477.55	96,768,438.63	84,838,587.54
合计	1,303,786,453.61	989,310,495.75	1,005,687,301.88	727,878,632.3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1,186,825,363.61	918,025,347.31	716,588,562.68	550,420,443.07
境外	116,961,090.00	71,285,148.44	289,098,739.20	177,458,189.28
合计	1,303,786,453.61	989,310,495.75	1,005,687,301.88	727,878,632.35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安徽省电力公司	243,007,366.63	18.49%
湖北省电力公司	222,425,090.56	16.92%
河南省电力公司	217,025,626.33	16.51%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16,961,090.00	8.90%
重庆市电力公司	50,435,212.78	3.84%
合计	849,854,386.30	64.66%

营业收入的说明

39、合同项目收入

单位：元

	合同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固定造价合同					
	升龙电厂 EPC 分包	1,905,449,325.00	524,368,719.00	335,989,128.84	
	小计	1,905,449,325.00	524,368,719.00	335,989,128.84	
成本加成合同	合同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合同项目的说明

4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20,833.33	14,347.15	附注(五)税项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28,002.96	4,061,296.83	附注(五)税项
教育费附加	2,302,194.22	2,070,694.30	附注(五)税项
资源税	4,069,704.00	4,115,324.00	附注(五)税项
地方教育费附加	978,192.69	993,051.26	附注(五)税项
水利建设基金	50,638.15		附注(五)税项
合计	11,849,565.35	11,254,713.54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薪酬	323,045.28	688,087.00
装卸运输费	3,305,978.74	
其他费用	376,633.37	3,755,091.39
合计	4,005,657.39	4,443,178.39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薪酬	23,395,606.74	35,236,603.96
办公费	7,992,469.20	1,463,458.97
安全生产管理服务	19,331,094.00	

审计咨询费	1,578,509.13	1,383,877.47
保险费	354,456.16	1,265,609.62
排污费	1,444,886.00	1,685,050.00
业务招待费用	4,171,260.69	4,068,166.35
税费	8,246,127.75	28,015,542.99
董事会费	106,887.00	106,184.30
资产摊销	3,701,371.35	18,654,855.65
折旧费	6,486,397.78	5,115,012.97
矿产资源补偿费	3,348,341.63	
其他费用	5,701,815.30	9,221,971.03
差旅费		1,548,090.55
合计	85,859,222.73	107,764,423.86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9,640,447.81	93,725,060.61
利息收入	-2,933,169.00	-9,271,828.37
汇兑损益	-864,447.13	-2,313,701.51
手续费	18,561,530.90	12,569,698.88
合计	134,404,362.58	94,709,229.61

44、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00,000.00	2,4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57,960.09	573,357.4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856,336.60
合计	5,457,960.09	12,829,694.04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汉口银行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2,400,000.00	2,400,000.0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3,057,960.09	573,357.44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合计	3,057,960.09	573,357.44	--

投资收益的说明，若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应予以说明。若不存在此类重大限制，也应做出说明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89,456.85	20,873,194.10
合计	-289,456.85	20,873,194.10

46、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0.00		1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0.00		100.00
政府补助	13,705,806.80	277,000.00	2,224,227.37
其他	591,634.70	579,848.02	591,634.70
罚款收入		13,457.00	
代扣手续费收入		490,560.22	
合计	14,297,541.50	1,360,865.24	2,815,962.07

营业外收入说明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建设投资财政扶持资金	624,227.37	167,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增值税即征即退	11,481,579.43		与收益相关	否
科技研发奖励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政府奖励款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13,705,806.80	277,000.00	--	--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3,870.12	447,706.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870.12	447,706.74	33,870.12
罚款滞纳金	48,145.52		48,145.52
违约及赔偿金	530,000.00		530,000.00
其他	242,670.40	292,709.78	242,670.40
合计	854,686.04	740,416.52	854,686.04

营业外支出说明

48、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465,980.11	14,736,723.97
递延所得税调整	5,696,177.17	-2,598,058.16
合计	17,162,157.28	12,138,665.81

49、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项 目	2014年1-6月每股收益	2013年1-6月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5
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5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按如下公式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

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2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3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4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1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2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按权重为1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计算报告期末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从合并日起次月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2 \times M_1 \div M_0 - S_3 \times M_3 \div M_0 - S_4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5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2,889,754.16	-11,650,354.36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933,463.07	-1,747,553.15
小计	-10,956,291.09	-9,902,801.21
合计	-10,956,291.09	-9,902,801.21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51、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4,890,000.00
付现的往来款	17,099,807.16
利息收入	2,933,169.00
其他	591,634.70
合计	25,514,610.8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各项费用	49,993,645.79
其他	820,815.92
合计	50,814,461.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支付的融资租赁费用	140,546,026.17
合计	140,546,026.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7,340,265.47	54,027,198.9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89,456.85	20,873,194.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6,268,851.34	41,319,031.10
无形资产摊销	20,459,282.95	19,246,950.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562,499.58	7,176,522.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770.1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640,447.81	94,709,229.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57,960.09	-12,829,694.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219,659.63	-102,650.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915,836.80	-955,553.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122,522.49	-69,923,596.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3,000,158.29	-61,319,958.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9,767,593.93	219,227,902.18
其他	18,273,94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417,784.05	311,448,575.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38,924,004.11	869,927,220.7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20,407,858.62	911,462,805.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516,145.49	-41,535,584.50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440,472,691.07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70,668,800.00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3,486,142.15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4,016,948.35	207,182,657.85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22,877,842.54
流动资产		16,484,762.05
非流动资产		45,244,346.90
流动负债		28,851,266.41
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038,924,004.11	820,407,858.62
其中：库存现金	220,581.49	275,962.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1,331,605.15	425,339,858.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73,369,916.13	440,897,149.8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8,924,004.11	820,407,858.6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5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外商投资企业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东信路光谷创业街5栋6楼601-602	陈义龙	投资	420,952,380.00	28.49%	28.49%	武汉环科投资有限公司	72826830-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一家由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为核心战略投资人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长期专注于环保节能和绿色能源产业。公司是国家级创新示范企业，拥有国家科技部依托建设的生物质热化学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拥有环境工程设计、咨询、营运和电力工程设计四种甲级资质，还拥有一家以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为主构建的武汉凯迪工程技术研究总院。公司先后承担国家973项目1项，完成国家863项目3项，国家火

炬计划项目2项，国家产学研项目3项，市科技攻关和重大产业化项目5项，取得了110项专利、54项发明专利和数千项专有技术，获得了2000年香港国际发明展览会金奖和第八届中国国际环保展览会发明金奖，获得联合国核准的CDM减排项目14个，设计建设并运营了8项世界第一和29项全国第一的科技工程建设项目成就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密市裴沟矿区	任育杰	工业生产	50,000	60.00%	60.00%	78343154-3
北海凯迪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海市北海大道西 16 号海富大厦 19 层 BCD 号	夏藩高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2,000	100.00%	100.00%	79972167-6
襄城县万益煤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襄城县紫云镇张村	陈勇	工业生产	300	63.30%	63.30%	67288196-3
武汉凯迪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江夏区庙山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	汪军	工业生产	1,800	100.00%	100.00%	30019657-8
武汉凯迪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夏区范湖乡废堤	任育杰	工业生产	1,000	86.40%	86.40%	17827542-3
河南蓝光环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市农业东路 31 号英特大厦 8 楼	任育杰	工业生产	43,900	100.00%	100.00%	73552679-1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陵县开发区南丫公路东侧	任育杰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79983846-0
淮南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淮南市潘集区平圩经济开发区经四路	任育杰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6791287-6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崇阳县天城镇前进路文化巷 25 号	任育杰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7039070-6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来凤县绿水四合工业园	任育杰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7649178-6
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祁东县洪丰工业园	任育杰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6,000	100.00%	100.00%	79913993-4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隆回县桃洪镇桃洪中路	任育杰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6169645-5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仁县城关镇七一东路（农业局）	任育杰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6167768-4
松滋市凯迪阳光生物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松滋市新江口镇金松大道 62 号	任育杰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8269800-3
茶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茶陵县招商局（县政府大楼四楼）	陈义生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1,000	100.00%	100.00%	79689197-9
霍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霍邱县城北工业项目区	陈义生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6622278-5
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霍山县经济开发区	陈义生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7892501-5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丰都县工业园区	陈义生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8148215-5
谷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谷城县城关镇城垣路（县林业局办公楼二楼）	陈义生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8148215-5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陵县郝穴镇永济路	任育杰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79875761-8
阳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阳新县兴国大道莲花新村经贸大厦三楼	任育杰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7368521-9

酉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酉阳县钟多镇桃花源中7号	陈义生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8392104-3
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庐江县庐城镇文明中路189号	陈义生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79982255-7
汝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汝城县三星工业园	宋慧娴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200	100.00%	100.00%	68032778-6
太湖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太湖县新城法华路	陈义生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1,000	100.00%	100.00%	68977924-4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金寨县经济开发区	任育杰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7588608-1
赤壁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赤壁市蒲圻办事处沿河大道217号	任育杰	绿色能源（生物质能）的开发与管理	8,100	100.00%	100.00%	56831328-8
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流市民安镇十字铺	陈义生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100	100.00%	100.00%	66480683-2
浦北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浦北县小江镇立新街3号	陈义生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1,000	100.00%	100.00%	58864662-5
平乐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平乐县工业集中区（东区）	陈义生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1,200	100.00%	100.00%	59131796-5
武汉凯迪页岩气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江夏区庙山开发区江夏大道特1号	任育杰	生物质能项目开发、管理	8,000	100.00%	100.00%	08198992-1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禹州市佳定煤业有	有限责任	禹州市鸠山	樊占魁	原煤开采	600	50.00%	50.00%	合营企业	68480678-2

限公司	公司	乡范门村							
二、联营企业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昌区武珞路 586 号江天大厦 10 层	徐志安	工程建设	5,000	20.00%	20.00%	联营企业，同受一方控制	76124213-5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盈长江国际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8196640-5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6464358-3
武汉凯迪绿色能源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66954430-9
武汉凯迪工程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8315992-2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联营企业	76124213-5
北京晋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1788295-2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升龙项目主要设备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协议定价	116,961,090.00	100.00%	289,098,739.20	10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2013 年 01 月 0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2,219,616.00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办公楼	2013 年 01 月 0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351,288.00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办公楼	2013 年 01 月 0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415,800.00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凯迪工程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办公楼	2013 年 01 月 0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485,520.00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盈长江国际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楼	2013 年 01 月 0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40,152.00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脱硫工程技术服务

2014年4月，公司与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根据2006年12月签订的《烟气脱硫工程项目技术服务协议》有关规定，对公司委托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的以前年度烟气脱硫项目缺陷进行评估，划分由于项目缺陷可能带来的损失责任。根据评估结果，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已承担由于项目缺陷造成的尚未收回项目尾款6,070.26万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50.00	2009 年 12 月 08 日	2015 年 12 月 08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750.00	2009 年 12 月 08 日	2015 年 12 月 08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551.40	2011 年 10 月 10 日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23.60	2011 年 10 月 10 日	2018 年 10 月 10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	2011 年 11 月 17 日	2017 年 04 月 30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00.00	2012 年 01 月 09 日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12 年 03 月 21 日	2018 年 04 月 30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2012 年 08 月 16 日	2018 年 10 月 10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974.00	2011 年 07 月 28 日	2015 年 10 月 30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14.00	2011 年 07 月 28 日	2017 年 07 月 30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741.00	2011 年 10 月 28 日	2018 年 07 月 28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9.00	2011 年 10 月 28 日	2018 年 07 月 28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	2011 年 12 月 23 日	2015 年 06 月 21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	2011 年 12 月 27 日	2015 年 06 月 21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500.00	2012 年 02 月 07 日	2017 年 09 月 21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	2012 年 04 月 26 日	2018 年 12 月 23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2013 年 03 月 14 日	2018 年 12 月 23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75.00	2013 年 03 月 14 日	2018 年 12 月 23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13.00	2012 年 02 月 21 日	2019 年 02 月 20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59.00	2012 年 02 月 21 日	2014 年 06 月 21 日	是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563.00	2012 年 02 月 28 日	2017 年 09 月 21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900.00	2012 年 02 月 21 日	2019 年 02 月 20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24.00	2012 年 02 月 21 日	2018 年 08 月 15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51.00	2012 年 02 月 21 日	2014 年 02 月 15 日	是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401.00	2012 年 03 月 12 日	2017 年 08 月 15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50.00	2013 年 06 月 17 日	2018 年 08 月 15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2013 年 10 月 25 日	2014 年 10 月 25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	2012 年 06 月 28 日	2016 年 12 月 28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2012 年 08 月 10 日	2018 年 06 月 28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98.60	2013 年 02 月 01 日	2019 年 06 月 28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951.40	2013 年 02 月 01 日	2019 年 06 月 28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松滋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8.00	2012 年 11 月 29 日	2018 年 05 月 29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松滋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680.00	2012 年 11 月 29 日	2018 年 05 月 29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松滋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2014 年 01 月 17 日	2015 年 01 月 16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2013 年 10 月 18 日	2018 年 04 月 15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2013 年 11 月 01 日	2019 年 10 月 15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900.00	2014 年 04 月 30 日	2020 年 10 月 17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14 年 01 月 16 日	2020 年 04 月 15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赤壁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8,900.00	2013 年 10 月 17 日	2020 年 10 月 17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400.00	2011 年 12 月 23 日	2017 年 12 月 21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2012 年 02 月 07 日	2018 年 12 月 23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2012 年 07 月 24 日	2018 年 12 月 23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75.00	2012 年 07 月 24 日	2018 年 12 月 23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谷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	2014 年 01 月 24 日	2019 年 11 月 10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谷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900.00	2014 年 04 月 01 日	2021 年 03 月 31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阳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 年 01 月 24 日	2018 年 05 月 10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阳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	2014 年 03 月 27 日	2019 年 05 月 10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阳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2014 年 04 月 30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霍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2013 年 12 月 26 日	2014 年 12 月 26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14 年 01 月 02 日	2015 年 01 月 01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2014 年 02 月 10 日	2015 年 02 月 10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4,436.00	2014 年 04 月 24 日	2021 年 10 月 17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464.00	2014 年 05 月 05 日	2023 年 04 月 17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淮南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500.00	2014 年 04 月 22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536.00	2014 年 05 月 05 日	2022 年 04 月 17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364.00	2014 年 05 月 16 日	2023 年 04 月 17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12,000.00	2008 年 03 月 21 日	2017 年 03 月 20 日	否

	司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	2013 年 04 月 15 日	2014 年 04 月 15 日	是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	2013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04 月 30 日	是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	2013 年 07 月 31 日	2014 年 07 月 30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	2013 年 12 月 03 日	2014 年 12 月 02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	2014 年 03 月 19 日	2015 年 03 月 18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	2014 年 04 月 30 日	2014 年 10 月 29 日	否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	2014 年 03 月 06 日	2015 年 03 月 05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 年 05 月 27 日	2015 年 05 月 26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	2014 年 05 月 30 日	2015 年 05 月 26 日	否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2014 年 04 月 29 日	2015 年 04 月 28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01,031,058.08		660,674,206.78	
预付款项	襄城县万益煤业有	2,072,249.67		2,011,549.67	

	限公司				
预付款项	禹州市佳定煤业有限公司	23,621,661.37		23,360,561.37	
其他应收款	武汉凯迪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1,060,000.00	1,060,000.00	1,060,000.00	1,060,000.00
其他应收款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00		54,016,948.35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其他应付款：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81,733.06	2,190,789.08

九、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公司于2013年12月从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处收购股权，由于本公司在股权收购过程中，采用了收益法对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或“北流电厂”）进行评估（鄂众联评字[2013]第163号），并且以评估结果作为股权转让价格的定价依据，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承诺：

本次拟向凯迪电力转让的北流电厂在2013年12月至2016年期间内，如果年净利润低于了其对应的预测年净利润（见年盈利预测表），阳光凯迪承诺对年净利润不足部分采用现金方式补偿。

盈利预测表如下：

单位：万元

被收购电厂名称	2013年12 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北流电厂	101.27	2,283.13	2379.94	2,498.01
合计	101.27	2,283.13	2379.94	2,498.01

累计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收购电厂名称	2013年12 月	2014年度	2015年度
北流电厂	338.20		
合计	338.20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因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下称“关铝电厂或关铝运城热电厂”）未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关于关铝电厂2*200MW机组工程相关协议中规定的义务，为保障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我公司特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下称“山西省高院”）提起了诉讼，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价款15,780.09万元；（2）、请求判令被告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息向原告

支付自2010年1月1日至其实际付款之日止的滞纳金（暂计算至2014年1月31日止的滞纳金为人民币3,914.16万元）；以上第（1）项和第（2）项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9,694.25万元，并请求法院判令由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2014年7月25日，公司收到了山西省高院出具的举证通知书（〈(2014)晋民初字第8号〉），山西省高院正式受理了我公司诉关铝运城热电厂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租赁

（1）与融资租赁有关的信息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相关信息如下：

A、截止报告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11,778,965.77元；

B、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期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融资租赁租入 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在建工程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812,394,171.32	812,394,171.32	142,428,171.96	
汽轮机和发电机	307,500,000.00	307,500,000.00	4,110,294.71	

C、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204,037,617.26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47,467,127.96
合计	251,504,745.22

（2）售后租回交易相关信息

2009年12月28日，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租赁公司”）就蓝光电厂发电设备签订融资租赁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将该批账面价值为114,711万元的机器设备转让给华融租赁公司，转让价格为80,000万元，回租期限60个月，每季度结算一次租金，共分20期结算。月利率为0.48%，后年利率变更为6.22%，租期满后付清租金等款项后，上述租赁物由公司按名义货价1元留购。此外，此项租赁业务服务费1,200万元。

2012年12月，公司与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银租赁公司”）就公司下属生物质电厂汽轮机和发电机签订融资租赁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将该批账面价值为34,751万元的机器设备转让给农银租赁公司，转让价格为30,000万元，回租期限36个月，每季度结算一次租金，共分12期结算。租赁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3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5%，合同签订时年利率为7.0725%，租期满后付清租金等款项后，上述租赁物由公司按1万元留购，此项租赁业务服务费750万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9,804,252.32		-12,889,754.16		126,914,498.16
上述合计	139,804,252.32		-12,889,754.16		126,914,498.16

金融负债	0.00				0.00
------	------	--	--	--	------

3、其他

公司与北京世纪金沙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金沙江创投”）于2014年3月19日签署了《关于投资北海生物质综合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

（1）、项目基本内容：

北海凯迪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海项目”）是凯迪电力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7年，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北海项目立足于凯迪电力生物能源产业发展战略，位于北海铁山港工业区，该项目拟从东南亚国家进口棕榈油加工废弃物棕榈树空果串、老棕榈、树杆、树枝等生物质材料，作为生物质合成油厂的原料。公司规划建设年产200万吨生物质合成油厂，其中一期建设年产60万吨合成油生产线，生物质钾肥年产200万吨生产线，一期建设年产40万吨钾肥生产线，并配套建设4座10万吨级泊位深水码头。

（2）、合作方式

①金沙江创投配合完成生物质合成油项目融资

为保证北海项目生物质制合成油年产60万吨项目的顺利投产，凯迪电力拟与金沙江创投发起的G-0 Scale Capital签署财务顾问协议。金沙江创投将充分利用其国际融资平台，负责为60万吨生物质制合成油项目募集36亿人民币（如项目产能不同于60万吨，则负责募集资金按项目总投资的40%计算），2014年计划完成融资6亿人民币，用于项目启动，2015年计划完成融资30亿人民币，用于项目建设；同时，由凯迪电力负责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落实配套项目贷款54亿人民币（如项目产能不同于60万吨，则按照项目总投资的60%来计算）。

②生物质合成油项目原材料供货

目前，北海项目的生物质原料主要是拟从东南亚国家进口的棕榈产业废弃材料。而金沙江创投的战略合作伙伴在广西省拥有大量之前用于造纸业的林业资源，金沙江创投将负责引进其在广西的林业资源，进一步拓宽燃料供应渠道，争取在2014年与北海项目签署原料供货合同。

③液化天然气LNG进口

页岩气革命带给美国充足廉价的天然气资源，其供应能力已经大大超过本土需求，美国能源部已经批准了多个向自由贸易协定国出口天然气的项目，并积极推进向非自由贸易协定国出口天然气。金沙江创投已在美国布局申请美国向中国出口液化天然气的许可证，拟将美国天然气资源引入北海项目；双方可充分利用凯迪电力在北海所拥有的深水码头资源，修建液化天然气进口接收站，引进美国廉价的天然气资源以用作制造合成油的辅助原材料，从而进一步降低制油成本，提高利润。

④生物质、天然气合成油项目的全球合作

由金沙江创业投资公司发起的G-0 Scale Capital作为凯迪电力和相关公司合作的全方面投资顾问，促成凯迪电力和相关公司双方和技术、生产、运营等多方面的深入合作，在中国设立大型生物质制合成油工厂，探讨参股收购技术公司，以及募集成立全球最大的生物质合成油专项基金。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91,438,716.32	9.49%			190,607,968.66	19.26%		
组合 2	872,590,665.95	90.51%	100,387,552.49	11.50%	799,172,914.70	80.74%	106,997,998.47	13.39%
组合小计	964,029,382.27	100.00%	100,387,552.49	10.41%	989,780,883.36	100.00%	106,997,998.47	10.81%
合计	964,029,382.27	--	100,387,552.49	--	989,780,883.36	--	106,997,998.47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上述?组合1?是指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外，已获得收款保证应收款项。?组合2?是指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及组合1以外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半年以内（含半年）	140,356,851.30	14.56%		49,867,054.89	5.04%	
半年至 1 年（含 1 年）	49,867,054.89	5.17%	2,493,352.74	387,397,914.13	39.14%	19,369,895.71
1 年以内小计	190,223,906.19	19.73%	2,493,352.74	437,264,969.02	44.18%	19,369,895.71
1 至 2 年	510,807,151.89	52.99%	30,648,429.11	123,409,237.76	12.47%	7,404,554.27
2 至 3 年				14,043,285.24	1.42%	1,404,328.52
3 至 4 年				31,874,306.00	3.21%	6,374,861.20
4 至 5 年	118,966,646.96	12.34%	35,689,994.09	143,681,037.44	14.52%	43,104,311.23
5 年以上	52,592,960.91	5.46%	31,555,776.55	48,900,079.24	4.94%	29,340,047.54
合计	872,590,665.95	--	100,387,552.49	799,172,914.70	--	106,997,998.4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701,031,058.08	2 年以内	72.72%
山西关铝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805,343.44	4-5 年及 5 年以上	16.89%
越南国家煤炭矿产工业集团	非关联方	91,438,716.32	半年以内及 2-3 年	9.49%
徐州华鑫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74,879.99	5 年以上	0.52%
华润电力（常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59,138.04	5 年以上	0.38%
合计	--	963,909,135.87	--	100.00%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738,141,424.14	73.73%
合计	--	738,141,424.14	73.73%

(4)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30,000,000.00	0.92%			30,000,000.00	0.80%		
组合 2	25,512,034.42	0.78%	14,702,077.82	57.63%	82,527,276.53	2.20%	17,227,783.63	20.88%
组合 3	3,198,482,620.98	98.07%			3,636,656,255.32	96.80%		
组合小计	3,253,994,655.40	99.77%	14,702,077.82	57.63%	3,749,183,531.85	99.80%	17,227,783.63	0.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88,395.31	0.23%	7,388,395.31	100.00%	7,388,395.31	0.20%	7,388,395.31	100.00%
合计	3,261,383,050.71	--	22,090,473.13	--	3,756,571,927.16	--	24,616,178.94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上述组合1是指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外，已获得收款保证应收款项；组合2是指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及组合1以外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组合3是指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应收款项不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半年以内（含半年）	50,000.00			10,736,469.70	0.29%	
半年至 1 年（含 1 年）	32,404.00		1,620.20	43,548,874.65	1.16%	2,177,443.73
1 年以内小计	82,404.00		1,620.20	54,285,344.35	1.45%	2,177,443.73
1 至 2 年	40,000.00		2,400.00	378,688.27	0.01%	22,721.30
2 至 3 年	378,688.27	0.01%	37,868.83	956,401.00	0.02%	95,640.10
3 至 4 年	726,401.00	0.02%	145,280.20	3,021,993.13	0.08%	604,398.63
4 至 5 年	186,053.66	0.01%	55,816.10	11,100.00	0.01%	3,330.00
5 年以上	24,098,487.49	0.74%	14,459,092.49	23,873,749.78	0.63%	14,324,249.87

合计	25,512,034.42	--	14,702,077.82	82,527,276.53	--	17,227,783.63
----	---------------	----	---------------	---------------	----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经方园贸易(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个人借款	4,328,395.31	4,328,395.31	100.00%	费用性借支
武汉凯迪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1,060,000.00	1,0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388,395.31	7,388,395.31	--	--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68,002,184.60	4 年以内	29.68%
北海凯迪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30,747,526.08	5 年以内及 5 年以上	16.27%
祁东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41,267,935.91	3 年以内	7.40%
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1,003,583.40	3 年以内	6.16%
霍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52,375,018.12	2 年以内	4.67%
合计	--	2,093,396,248.11	--	64.18%

(3)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68,002,184.60	29.68%

北海凯迪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30,747,526.08	16.27%
祁东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41,267,935.91	7.40%
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1,003,583.40	6.16%
霍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52,375,018.12	4.67%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8,283,972.11	3.01%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8,238,696.37	3.01%
赤壁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0,675,315.49	2.47%
谷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4,888,376.20	1.07%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001,901.17	0.18%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21,972,640.28	3.74%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13,566,395.63	3.48%
茶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5,705,280.77	1.40%
汝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1,686,718.96	0.97%
金寨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9,411,839.95	0.90%
太湖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14,093.21	0.06%
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757,196.43	0.15%
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3,396,946.30	0.72%
浦北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2,281,472.57	2.52%
平乐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5,088,964.94	2.30%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2,938,220.80	2.54%

酉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44,724,977.92	4.44%
武汉凯迪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9,453,363.77	0.90%
合计	--	3,198,482,620.98	98.04%

(4)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权益法	45,000,000.00	29,950,427.79	3,057,960.09	33,008,387.88	20.00%	20.00%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8,270,424.30	408,270,424.30		408,270,424.30	60.00%	60.00%				10,800,000.00
武汉凯迪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240,000.00	15,609,831.30		15,609,831.30	100.00%	100.00%				
武汉凯迪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8,640,000.00	8,640,000.00		8,640,000.00	86.40%	86.40%				
武汉凯迪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992,173.58	992,173.58		992,173.58	100.00%	100.00%		992,173.58		
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7,420,000.00	469,607,890.00		469,607,890.00	100.00%	100.00%				
汉口银行	成本法	25,800,000.00	25,800,000.00		25,800,000.00	0.89%	0.89%				2,400,000.00
北海凯迪	成本法	17,488,49	17,488,49		17,488,49	100.00%	100.00%				

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71	1.71		1.71						
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6,554,192.33	56,554,192.33		56,554,192.33	100.00%	100.00%				
松滋市凯迪阳光生物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9,986,025.46	80,986,025.46		80,986,025.46	100.00%	100.00%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9,980,762.23	80,980,762.23		80,980,762.23	100.00%	100.00%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9,694,996.97	80,694,996.97		80,694,996.97	100.00%	100.00%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89,849.32	80,989,849.32		80,989,849.32	100.00%	100.00%				
茶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9,628,409.03	9,628,409.03		9,628,409.03	100.00%	100.00%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66,205.47	80,866,205.47		80,866,205.47	100.00%	100.00%				
淮南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9,987,452.79	80,987,452.79		80,987,452.79	100.00%	100.00%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84,091.53	80,984,091.53		80,984,091.53	100.00%	100.00%				
霍邱县凯迪绿色能	成本法	10,000,000.00	81,000,000.00		81,000,000.00	100.00%	100.00%				

源开发有 限公司											
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81,000,000.00		81,000,000.00	100.00%	100.00%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81,000,000.00		81,000,000.00	100.00%	100.00%				
谷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81,000,000.00		81,000,000.00	100.00%	100.00%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81,000,000.00		81,000,000.00	100.00%	100.00%				
阳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71,000,000.00	81,000,000.00	100.00%	100.00%				
酉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81,000,000.00		81,000,000.00	100.00%	100.00%				
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81,000,000.00		81,000,000.00	100.00%	100.00%				
汝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100.00%				
太湖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	成本法	60,000,000.00	81,000,000.00		81,000,000.00	100.00%	100.00%				

限公司											
赤壁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81,000,000.00		81,000,000.00	100.00%	100.00%				
武汉凯迪页岩气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	100.00%				
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86,888,240.68	86,888,240.68		86,888,240.68	100.00%	100.00%				
浦北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平乐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00.00%	100.00%				
合计	--	1,538,411,315.40	2,548,919,464.49	74,057,960.09	2,622,977,424.58	--	--	--	992,173.58		13,2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1、根据公司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公司对阳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现金增资7,100万元，增资后实收资本8,100万元，已于2014年3月27日在阳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期末所有权受限的长期股权投资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贷款金额	贷款余额
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8,100.00	贷款质押	18,900.00	11,025.00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8,100.00	贷款质押	18,900.00	11,025.00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8,100.00	贷款质押	18,900.00	11,025.00
松滋市凯迪阳光生物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8,100.00	贷款质押	18,900.00	11,796.00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8,100.00	贷款质押	18,900.00	17,325.00
赤壁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8,100.00	贷款质押	18,900.00	17,325.00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	8,100.00	贷款质押	18,900.00	14,175.00

权				
崇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8,100.00	贷款质押	18,900.00	11,026.00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8,100.00	贷款质押	18,900.00	11,800.00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8,100.00	贷款质押	18,900.00	11,025.00
来凤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8,100.00	贷款质押	18,900.00	10,238.00
谷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8,100.00	贷款质押	18,900.00	17,325.00
阳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8,100.00	贷款质押	18,900.00	15,425.00
合计	105,300.00		245,700.00	170,535.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6,961,090.00	289,098,739.20
其他业务收入	3,512,376.00	3,512,712.00
合计	120,473,466.00	292,611,451.20
营业成本	71,285,148.44	177,458,189.2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建承包项目	116,961,090.00	71,285,148.44	289,098,739.20	177,458,189.28
合计	116,961,090.00	71,285,148.44	289,098,739.20	177,458,189.2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建承包项目	116,961,090.00	71,285,148.44	289,098,739.20	177,458,189.28
合计	116,961,090.00	71,285,148.44	289,098,739.20	177,458,189.2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外	116,961,090.00	71,285,148.44	289,098,739.20	177,458,189.28
合计	116,961,090.00	71,285,148.44	289,098,739.20	177,458,189.28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16,961,090.00	97.08%
合计	116,961,090.00	97.08%

营业收入的说明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200,000.00	2,4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57,960.09	573,357.4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92,691.07
合计	16,257,960.09	7,666,048.51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10,800,000.00		本期杨河煤业分红
汉口银行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13,200,000.00	2,400,000.0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3,057,960.09	573,357.44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合计	3,057,960.09	573,357.44	--

投资收益的说明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情况。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254,123.56	19,493,009.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136,151.79	20,873,194.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32,873.50	2,012,441.42
无形资产摊销	10,035.50	23,980.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309,050.76	63,414,133.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57,960.09	-7,666,04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1,566.90	-2,598,058.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47,553.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235,402.29	122,524,416.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9,249,751.90	293,115,08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888,692.53	509,444,598.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79,965,677.69	737,690,364.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6,884,842.33	504,023,024.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080,835.36	233,667,339.80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770.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4,227.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9,181.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3,579.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35.16	
合计	1,707,561.18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11,481,579.43	根据相关税收法规可经常性享受的税收优惠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9%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2%	0.09	0.09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6,443.38	817.14	5,626.24	689%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杨河煤业收到的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煤款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547,267.35	417,843.81	129,423.54	31%	主要是由于本期随着公司在建电厂逐渐完工并投产，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71,377.63	278,074.39	-106,696.75	-38%	主要是由于本期随着公司在建电厂逐渐完工并投产，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工程物资	72,513.05	0.00	72,513.05	100%	主要系由于公司为保证生物质发电厂建造工程进度，储备工程所需专用设备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59.00	2,637.03	3,021.97	115%	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6,703.00	15,329.21	21,373.80	139%	主要系公司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设备采购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6,457.33	9,660.32	6,797.01	70%	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在建电厂逐渐完工并投产，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金减少所致。
应付股利	962.98	442.98	520.00	117%	主要是由于本期子公司杨河煤业应付少数股东股利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20,160.00	161,350.00	58,810.00	36%	主要是由于本期项目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4,699.26	8,956.48	-4,257.23	-48%	主要系本期归还融资租赁款所致
资本公积	-3,386.33	-2,290.70	-1,095.63	-48%	主要系期末东湖高新股价较期初下降所致
专项储备	1,425.98	329.55	1,096.44	333%	主要系本期计提增加所致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31,454.74	101,963.91	29,490.83	29%	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生物质发电业务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99,311.64	72,787.86	26,523.78	36%	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生物质发电业务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13,440.44	9,470.92	3,969.51	42%	主要是由于本期项目借款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8.95	2,087.32	-2,116.27	-101%	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对前期脱硫项目尾款进行清理所致。
投资收益	545.80	1,282.97	-737.17	-57%	主要系去年同期处置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利润总额	10,450.24	6,616.59	3,833.66	58%	主要系本期生物质发电与环保发电板块盈利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85.69	4,635.26	3,750.43	81%	主要系本期生物质发电与环保发电板块盈利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348.34	767.46	-419.13	-55%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杨河煤业盈利下降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5	0.04	81%	主要系本期生物质发电与环保发电板块盈利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1.46	14,964.08	-12,412.62	-83%	本期收到往来回款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1.45	8,677.26	-3,595.82	-41%	本期支付往来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05.28	-43,933.05	-32,072.24	-73%	本期生物质电厂建设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11.75	8,656.22	60,255.54	696%	主要是本期项目借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51.61	-4,153.56	26,005.17	626%	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增加所致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咨询网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